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  
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0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42181598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id8819		
建设项目名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6000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1-02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方便食品制造；罐头食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41KCKTXN		
法定代表人（签章）	潘亚平	潘亚平	
主要负责人（签字）	吴远东	吴远东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吴远东	吴远东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DNMRXA7F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封村	12354143511410599	BH017018	封村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封村	审核	BH017018	封村
常胜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BH069665	常胜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DNMRXA7F）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关于年生产6000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封村（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12354143511410599，信用编号 BH01701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封村、（信用编号 BH017018）、常胜（信用编号 BH069665）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17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DNMRXA7F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书芳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防治设备销售；室内空气净化治理；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土壤污染防治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监测；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销售；水质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7月03日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示范区湖滨路街道  
和盛时代广场3号楼407室



2024年07月0日

登记机关

##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DNMRXA7F）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17日



##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封村（身份证件号码411329198306025319）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DNMRXA7F）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  
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封村

2025年03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仅用于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关于年生产6000吨调味品加工建设项目使用



No: 0012489



封村  
0012489

姓名: 封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3.06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环境影响评价师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05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2 月 4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12354143511410599  
File No.  
证书编号: 0012489

仅用于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关于年生产6000吨调味品加工建设项目使用



##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 2025 )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9198306025319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9198306025319	姓名	封村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65595.03	901.44	0.00	212	901.44	66496.47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6-07-11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2010-01-2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03.07 16:22:10		打印时间：2025-03-07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11-410482-04-01-265929		
建设单位联系人	吴远东	联系方式	13985439758
建设地点	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十字路口南 200 米路西 1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42 分 19.982 秒，北纬 34 度 9 分 1.10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21 方便食品制造 143*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汝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11-410482-04-01-265929
总投资（万元）	9710	环保投资（万元）	128
环保投资占比（%）	1.32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6090.42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该项目已在汝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411-410482-04-01-265929（附件 2）。因此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 2、项目与备案内容相符性分析

项目计划建设情况与项目备案内容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 项目与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备案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相符
企业全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相符
建设地点	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十字路口南 200 米路西 1 号	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十字路口南 200 米路西 1 号	相符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总投资	9710 万元	9710 万元	相符
建设规模	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	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	相符
建筑内容	占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分拣车间、办公综合楼、配电房、消防水电房及配水配电等设施。	项目实际占地 6090.42 平方米，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包含和面间、膨化间、拌料间、内包间、外包间等）、办公综合楼、辅助设施及配水配电等设施。	地块勘测实际面积，细化了厂区建筑功能
工艺技术	原料（面粉、食用油、香辛料）外购-投料-和面-输送-下面-挤压膨化-切断-冷却-调味料制作-调味-分装-包装-成品	原料（面粉、食用油、香辛料）外购-投料配面-和面-输送-下面-挤压膨化-切断-冷却-调味料制作（辣椒油配制）-调味（拌料）-分装-包装-成品，部分膨化冷却后半成品进行刷油烘烤后再拌料分装	细化了生产工艺，相符
主要设备	和面机、搅拌机、成型机等	和面机、搅拌机、成型机（挤压膨化机）等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

### 3、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占地面积为 6090.42 平方米，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南。根据汝州市杨楼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见附件 5），项目建设符合汝州市杨楼镇产业发展需要，同意项目选址及建设；根据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用地预审意见（见

附件6)，项目用地位于杨楼镇杨楼村集体建设用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周边供排水、电、气等公共设施配套齐全，东、北、西侧距离居民区较近，最近处为2m，但项目通过合理布局，严格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对照《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中选址要求分析如下：

**表 2. 项目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如某地对食品安全和食品宜食用性存在明显的不利影响，且无法通过采取措施加以改善，应避免在该地址建厂。	本项目选址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南，周边无对食品有显著污染因素；项目厂区目前为空厂区，北侧、西侧、东侧均为杨楼村居民区，南侧邻晋诚陶瓷公司，外界无有害废弃物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本项目生产车间为密闭式，配套新风系统，主要生产设施采用二次密闭，外环境对本项目影响不大。	相符
2	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南，不属于易生洪涝灾害地区。	相符
3	厂区不宜择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项目周围环境较为简单，以居民区为主，没有昆虫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	相符
4	厂区周围不宜有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相符

综上，项目选址可行。

#### 4、与相关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 4.1、与汝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号），汝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为：

“许寨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开采井外围50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开采井周围一级保护区外300m的区域；

准保护区：荆河以东，洗耳河以西，玉堂、骑岭以南，北汝河以北区域。

本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根据调查，项目东北侧距离许寨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约 7.7km，不在其一级、二级保护区范围内，符合汝州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要求。

#### 4.2、与汝州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62 号），汝州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如下：

（1）汝州市临汝镇地下水井群(共 6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2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40 米的区域，4、5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40 米的区域，3、6 号取水井外围 140 米的区域。

（2）汝州市杨楼镇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包线内及外围 210 米的区域。

（3）汝州市纸坊镇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院区及外围东 160 米、西 265 米、南 380 米、北 80 米的区域。

（4）汝州市蟒川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270 米的区域。

（5）汝州市寄料镇西安沟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库正常水位线(374.1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两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不超过分水岭的区域，入库主河流上溯 3600 米河道内及两侧 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全部汇水区域。

根据《汝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汝州市农村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区的通知》（汝政文[2019]195 号），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

(一) 王寨乡王庄水厂地下水井群 (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范围 (区): 1、2 号取水井外围 230 米外包线内的区域;

(二) 焦村镇邢村水厂地下水井群 (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范围 (区): 邢村水厂院区及外围南 35 米、东 20 米的区域 (1 号井); 2 号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二级保护范围 (区): 一级保护区外邢村水厂东 270 米、西 190 米、南 250 米、北 410 米的区域。

(三) 纸坊镇武巡水厂地下水井群 (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范围 (区): 武巡水厂院区 (1 号井), 2、3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 距离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地为汝州市杨楼镇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源保护区。根据调查, 汝州市杨楼镇地下水井群位于杨楼镇马庄村, 项目西北侧距离其最近距离约 2km, 不在汝州市杨楼镇地下水井群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汝州市乡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 项目不在汝州市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07]125 号)、《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6]23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62 号)、《汝州市农村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汝政文[2019]195 号)中饮用水源保护区要求。

#### 5、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 (2023 年版),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管控单元属于汝州市大气重点单元, 单元编码为 ZH41048220003, 单元分类为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面积为 511.486km<sup>2</sup>。

①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不在汝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②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及修改单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096-2008）2类标准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量较小，并配套环保治理措施，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等级，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地为杨楼镇杨楼村集体建设用地范围内，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水、电均由区域市政管网供给，约合130t/a标煤，不使用地下水资源，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④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及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研判分析结果确定，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管控单元属于汝州市大气重点单元，项目与所在单元管控要求对比分析如下：

表3. 汝州市大气重点单元（ZH41048220003）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汝州市大气重点单	重点管控单元	<b>空间布局约束</b> 1、持续组织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按省定要求完成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对于落后产能和“散乱污”企业，持续保持“动态清	本项目符合杨楼镇产业发展需要，不属于不属于“两高”项	符合

元	<p>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2、庙下三粉(粉丝、粉皮和粉条)基地产业发展规模与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收集处理能力相匹配。3、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p>	目	
	<p><b>污染物排放管控</b></p> <p>1、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高污染燃料不含集中供热、热电联产、以及工业企业生产工艺必须使用的煤炭及其制品)。2、水泥、铸造、砖瓦窑、焦化等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3、有色金属冶炼、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拆除活动环境应急预案》，拆除活动结束后应编制《企业拆除活动环境保护工作总结》。4、对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地块，未按相关要求开展土壤环境调查活动的地块，不得进入用地程序，不得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5、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6、新建耗煤项目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7、焦化等“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p>	<p>本项目不使用燃料；不属于重点行业；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企业；项目地块未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涉及燃煤</p>	符合
	<p><b>环境风险防控/</b></p>	/	/
	<p><b>资源开发效率要求/</b></p>	/	/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符合当地生态保护红线要求，项目建设不会降低项目周边环境质量底线，亦不会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汝州市大气重点单元管控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6、与《汝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汝州市2024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暨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汝环委办〔

2024〕6号) 相符性分析

表 4. 项目与汝州市市 2024 年蓝天、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实施方案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情况
<b>汝州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b>		
<b>深入推进超低排放改造。</b> 高质量推进水泥、焦化行业全工序、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建立水泥、焦化企业超低排放改造任务清单……水泥、焦化企业基本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为其他方便食品制造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焦化行业。	符合
<b>加快工业炉窑和锅炉深度治理。</b> 加强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推进燃气锅炉低氮改造……	本项目设备全部用电能，不涉及锅炉。	符合
<b>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b> 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快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对企业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实施有机废气收集密闭化改造；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全过程可回溯管理；对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具备改造条件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改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改用自封式快速接头；加强火炬燃烧装置监管火炬系统、煤气放散管安装温度监控、废气流量计、助燃气体流量计，相关数据接入 DCS 系统；按规定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化工行业企业集中的重点工业园区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	项目油炸废气中有非甲烷总烃类挥发性有机物，采用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处理，参照《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该技术为可行性技术，油炸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可达标排放。	符合
<b>汝州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b>		
<b>持续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b> 推动工业企业、园区废水循环利用，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推动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园区进一步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行业。	符合

<p>程,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重点围绕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组织开展企业内部废水利用,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企业、园区。</p>			
<p><b>汝州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b></p>			
<p><b>深化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开展专项整治行动。</b>优化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方式方法,推动危险废物管理向深度、广度拓展,认真组织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工作。严格落实生态环境部《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要求,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建立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单位清单,排查整治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环境风险,指导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治。</p>	<p>本项目运营后无危险废物产生,一般固废分类存放,定期外售综合利用。</p>	<p>符合</p>	
<p><b>7、绩效分级分析</b></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属于其他方便食品制造,与《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通用涉PM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和“通用涉VOCs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见下表。</p>			
<p><b>表 5. 项目与“通用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分析</b></p>			
<p><b>引领性指标</b></p>	<p><b>通用涉 PM 企业</b></p>	<p><b>本项目情况</b></p>	<p><b>符合情况</b></p>
<p>生产工艺和装备</p>	<p>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p>	<p>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允许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p>	<p>符合</p>
<p>物料装卸</p>	<p>1.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2.不易产生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p>	<p>1.项目面粉、盐等粉状物料均为袋装,不涉及散装物料; 2.项目面粉、盐等袋装粉状物料均在车间内装卸。</p>	<p>符合</p>
<p>物料储</p>	<p>1.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p>	<p>1.项目面粉、盐等粉状物料</p>	<p>符合</p>

	<p>存</p> <p>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地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生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p> <p>2.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保存 5 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涉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应设置对应污染治理设施。</p>	<p>均为袋装，在密闭车间内储存；</p> <p>2.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p>	
	<p>物料转移和输送</p> <p>1.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p> <p>2.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p>	<p>1、项目面粉、盐等粉状物料在车间内密闭输送；</p> <p>2、项目投料废气设集气罩收集后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高效除尘装置处理。</p>	符合
	<p>工艺过程</p> <p>1.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收尘/抑尘措施；</p> <p>2.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p>	<p>1、项目面粉、盐等粉状物料在配料、混合均在密闭厂房、密闭设备内进行；</p> <p>2、项目不涉及破碎筛分工序，面粉、盐投料、混料设备上方设集气罩连接至脉冲袋式除尘器高效除尘装置处理。</p>	符合
	<p>成品包装</p> <p>1.粉状、粒状产品包装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p> <p>2.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p>	<p>1、项目不涉及粉状、粒状产品；袋式除尘器卸料口密闭卸料，地面及时清扫，无明显积尘；</p> <p>2、项目各工序车间地面要求保持干净，无积料、积灰</p>	符合

		3.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现象： 3、项目要求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排放限值	PM 排放限值不高于 10mg/m <sup>3</sup>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PM 有组织排放浓度 ≤10mg/m <sup>3</sup>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无组织管控	1.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吨包袋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2.除尘灰如果转运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如果直接外运应采用罐车或袋装后运输，并在装车过程中采取抑尘措施，除尘灰在厂区内应密闭/封闭储存； 3.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在厂区内应封闭储存，在转运过程中应采取封闭抑尘措施并应封闭储存。	1、项目袋式除尘器卸料口密闭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 2、项目除尘会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转运； 3、项目不涉及	符合
	视频监控	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安装视频监控设施并保存相关数据	符合
	厂容厂貌	1.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 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1、项目厂区道路全部硬化，无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 2、项目厂区道路定期清扫、洒水，保持清洁，要求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3、项目里面全部硬化或绿化，要求无成片裸露土地。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 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3.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4.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进行环保档案管理
		台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进行台

	账 记 录	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除尘滤料等更换量和时间)；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 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 测)等)； 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 5.电消耗记录。	账记录	
	人 员 配 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 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 经验等)。	项目建成后配置环境管理 人员。	
	运 输 方 式	1.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 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 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 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 使用新能源车辆； 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 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 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 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 机械。	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 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 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 新能源车辆； 2、不涉及； 3、不涉及；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 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 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运 输 监 管	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 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 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 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 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其他企业 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 6 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建立门 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表 6. 项目与“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分析

引领性 指标	通用涉 VOCs 企业	本项目情况	符合 情况
生产工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	符合

艺和装 备	版)》淘汰类, 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指导目录(2024年版)》允许类, 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物料储 存	1.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密闭存储; 2.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储存; 3.生产车间内涉 VOCs 物料应密闭储存。	项目食用甘油、食用油等物料密封储存。	符合
物料转 移和输 送	涉 VOCs 物料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	项目食用甘油、食用油等物料密封管道输送。	符合
工艺过 程	1.原辅材料调配、使用(施胶、喷涂、干燥等)、回收等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 2.涉 VOCs 原料装卸、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等环节的废气全部收集引至 VOCs 处理系统。	项目食用甘油、食用油等物料在密闭设备内使用, 油炸过程油烟废气采用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处理。	符合
排放限 值	NMHC 排放限值不高于 30mg/m <sup>3</sup> ;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油烟废气中 NMHC 有组织排放浓度 ≤30mg/m <sup>3</sup> ;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监测监 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 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 重点排污单位风量大于 10000m <sup>3</sup> /h 的主要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 其他企业 NMHC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2kg/h 且排放口风量大于 20000m <sup>3</sup> /h 的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 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 在线监测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	1、项目建成后按相关管理要求设置自动监控设施; 2、项目建成后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 按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检测; 3、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并保存相关数据。	符合

		<p>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p> <p>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p> <p>3.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6个月以上。</p>		
	厂容厂貌	<p>1.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p> <p>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p> <p>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p>	<p>1、项目厂区道路全部硬化，无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p> <p>2、项目厂区道路定期清扫、洒水，保持清洁，要求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p> <p>3、项目里面全部硬化或绿化，要求无成片裸露土地。</p>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p>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p> <p>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p> <p>3.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p> <p>4.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p>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进行环保档案管理	
	台账记录	<p>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p> <p>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等更换量和时间）；</p> <p>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p> <p>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p> <p>5.电消耗记录。</p>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进行台账记录	
	人员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	项目建成后配置环境管理	人员。

	配置	等)。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2、不涉及； 3、不涉及；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 6 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p>综上，本项目按要求进行建设，符合《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中“通用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和“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 1、项目由来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十字路口南 200 米路西。项目厂区用地面积 6090.42m<sup>2</sup>，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区内现有 1 层（东侧局部 2 层）车间 1 栋，3 层办公楼 1 栋，1 层辅助用房 1 栋，建筑面积共约 5000m<sup>2</sup>，总投资 9710 万元，建成后生产规模为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辣条）。

项目以外购面粉、食用油、香辛料为原料，采用和面、挤压膨化、调味等工艺，生产调味面制品产品，属于方便食品制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属于“十一、食品制造业 14—21.方便食品制造 143”中“除单纯分装外的”，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 2、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概况

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十字路口南 200 米路西，租赁已建成厂房，租赁协议见附件 7。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区北侧、西侧邻杨楼村居民区，最近距离约 2m，东侧厂区外约 2m 处为杨楼村居民（2 户），南侧邻晋诚陶瓷公司厂房。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及概况见附图 2。

### 3、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平面布置见附图 3。

表 7.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	------	------	----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层（东侧局部2层），建筑面积4000m <sup>2</sup> 。布置有办公室、化验室、面粉仓库、和面间、膨化间、拌料间、内包装间、外包装间、仓库等。	租赁已建成建筑
	原料仓库		布置在生产车间内东侧，面积约350m <sup>2</sup>	
	成品仓库		布置在生产车间内西侧，面积约600m <sup>2</sup>	
	辅助用房	油罐库	1层，面积约50m <sup>2</sup> ，用于储存食用油	
		净化水室	1层，面积约25m <sup>2</sup> ，用于制软化水	
		材料室	1层，面积约150m <sup>2</sup> ，用于存放辅助材料等	
		固废暂存间	1层，面积约50m <sup>2</sup> ，用于一般固废暂存	
办公楼		3层，总建筑面积720m <sup>2</sup> ，其中1层为办公室、餐厅，2、3层为职工宿舍		
门卫室		1栋，1层，建筑面积约10m <sup>2</sup>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依托现有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	
	供气		天然气，食堂燃料，市政供给	
	排水		本项目废水处理达标后经镇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杨楼镇污水处理厂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投料废气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新建
		油炸废气	集气罩+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15m高排气筒（DA002）	新建
		污水处理站废气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密闭+投放除臭剂	新建
		车间异味	密闭设备+密闭车间+车间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过滤+通风口排放	新建
		食堂废气	处理效率不低于90%的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隔油池（2m <sup>3</sup> ）+化粪池（5m <sup>3</sup>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规模：9m <sup>3</sup> /d，工艺：“隔油池+A/O”；化粪池出水、污水处理站出水、制纯水废水经总排口外排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厂依托杨楼镇，其他为新建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	新建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50m <sup>2</sup> ，位于厂区南侧辅助用房，一般固废暂存后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新建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日产日清	新建	

#### 4、产品方案

项目建成后年产6000吨调味面制品（辣条）。具体如下：

表8.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产量（t/a）	形态	包装规格	备注
调味面制品	6000	固态	22g/袋、26g/袋、42g/袋、57g/袋	辣条

#### 5、原辅材料、能源耗量

##### 5.1 原辅材料耗量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9.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t/a)	包装规格	最大储存量	备注
1	面粉	5200	50kg/袋	70t	小麦粉，存储于生产车间面粉仓库内
2	食用油	310	12t/罐	12t	存储于油罐库内
3	食用甘油	72	2t/罐	2t	
4	纯水	1128	/	/	厂区内自制，用于和面
5	食用盐	30	25kg/袋	0.5t	存储于原料仓库内
6	辣椒	48	25kg/袋	1t	
7	胡椒粉	46	25kg/袋	1t	
8	香辛料	50	25kg/袋	1t	
9	食品添加剂（三氯蔗糖、呈味核苷酸二钠、环己基黄酸钠、特丁基对苯二酚等）	3	10kg/袋	0.1t	
10	内包装袋	5000 万个/a	/	100 万个	存储于材料室内
11	外包装箱	10 万个/a	/	2000 个	

项目面粉、食用油等原辅材料均为市场外购，符合项目生产需要。

生产过程中食品添加剂的使用严格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2024）执行，主要食品添加剂理化性质如下：

**表 10. 项目主要食品添加剂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食用甘油	丙三醇的俗称，分子式：C <sub>3</sub> H <sub>8</sub> O <sub>3</sub> ，分子量：92.09，CAS 号：56-81-5，无气味，是一种味甜、无色的糖浆状液体。沸点 290℃（分解），相对密度 1.26362（20/20℃），折射率 1.4746，粘度（20℃）1499mPa·s。食品中加入甘油，通常是作为一种甜味剂和保湿物质，使食品爽滑可口。
呈味核苷酸二钠	广泛应用于方便面调味包、调味品如鸡精、鸡粉和增鲜酱油等食品领域。无臭无味，为白色结晶粉末，由 5'-肌苷酸二钠和 5'-鸟苷酸二钠混合而成。无毒无害无腐蚀。
三氯蔗糖	俗称蔗糖素，是一种高倍甜味剂，分子式为 C <sub>12</sub> H <sub>19</sub> C <sub>3</sub> O <sub>8</sub> 。稳定性高，对光、热、pH 均很稳定。极易溶于水、甲醇和乙醇，微溶于乙醚。10%水溶液的 pH 为 5~8。三氯蔗糖特点具有无能量，高甜度，纯正甜味，安全度高等，

	也是最理想的甜味剂之一。白色至近白色结晶性粉末，无臭，不吸湿。食品加工中用作甜味剂。
环己基氨基磺酸钠	又称甜蜜素，是一种常用的甜味剂，甜度是蔗糖的 30~40 倍，白色粉末。
特丁基对苯二酚	TBHQ，又称叔丁基对苯二酚、叔丁基氢醌，化学式为 C <sub>10</sub> H <sub>14</sub> O <sub>2</sub> ，是抗氧化效果较好的新合成的抗氧化剂，尤为适用于植物油抗氧化，可使食用油脂的抗氧化稳定性提高 3-5 倍。黄褐色粉末，常作为食品添加剂使用。

项目物料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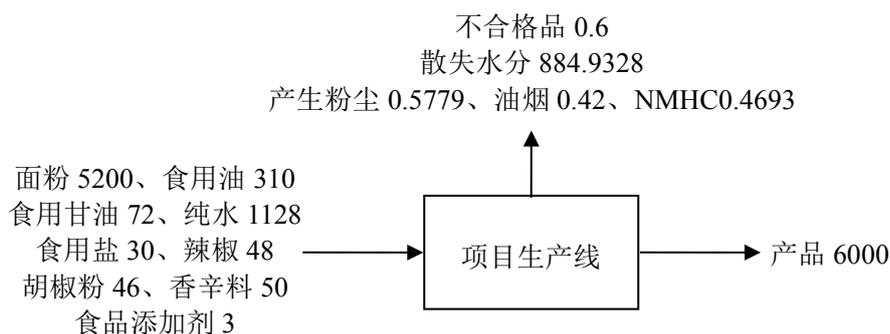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物料平衡图 单位：t/a

## 5.2 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能源消耗情况如下：

表 11. 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来源
1	水	生活用水	1716m <sup>3</sup> /a	镇区市政供水
		生产用水（车间地面和设备清洗）	2566.5m <sup>3</sup> /a	
		制纯水用水（供给和面和实验器皿清洗）	1405m <sup>3</sup> /a	
		合计	5687.5m <sup>3</sup> /a	
2	电		100 万千瓦时/年	镇区市政供电
3	天然气	食堂用气	0.5 万 m <sup>3</sup> /a	镇区市政供气

## 6、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位置	名称	数量（台个）	型号或规格	备注
1	和面间	全自动真空配面机	6	PM—100 型	配面
2		自动和面机	6	FM—100 型	和面

3		全自动加粉机	6	JF—400 型	输送面絮
4	配水间	全自动配水机	6	PM—100 型	配水
5		全自动甘油配料桶	6	HC—1000	食用甘油定量输送配水
6	膨化间	自动下粉机	24	XF—150 型	下面絮
7		挤压式膨化机	24	JP—145 型	挤压膨化
8		七层冷却切断机	24	ST—400 型	半成品切断，自然冷却
9		流水线输送机	30	XS—650 型	半成品冷却输送
10	炸油间	电磁炉烧油机	2	SY—400 型	加热食用油
11		炸辣椒泡油桶	2	py—400 型	炸辣椒
12		储存油桶	20	CY—1000	冷却食用油
13		抽油泵	20	ZYB—83.3	食用油、辣椒油输送
14		不锈钢输油管道	200 米	YG—51	
15	配料间	香料粉混合机	4	FH—100	香辛料等混合
16	拌料间	刷油机	6	SY—600 型	半成品刷油
17		电加热烤箱	6	KX—1200 型	半成品烘干
18		自动八角拌料机	24	BJ—400	半成品搅拌调味
19		全自动喷油系统	6	PY—200	八角拌料机喷油
20		正反输送机	18	XS—110 型	半成品输送
21		全自动配油缓冲桶	6	HC—200	配油
22		拉升机	20	LS—600 型	产品输送
23	内包间	给袋包装机	24	GD—100 型	包装
24		手工包装平台	20	PT—40 型	
25		真空机	20	ZH—600 型	
26	喷码间	激光喷码机	1	/	
27	杀菌间	紫外杀菌设备	1	/	
28	外包间	手工打包平台	20	DB—40 型	
29	净化水室	制水机	1	3m <sup>3</sup> /h	制纯水
30	实验室	霉菌培养箱	1	/	实验检测
31		电恒温培养箱	1	/	
32		电子恒温不锈钢水浴锅	1	/	
33		电阻炉温度控制器	1	/	
34		超净工作台	1	/	
35		高压灭菌锅	1	/	

注：项目设备均用电。

## 7、公用工程

###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杨楼镇镇区市政供水。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制纯水用水（用于和面和实验器皿清洗），车间地面、设备清洗。

根据核算，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716m<sup>3</sup>/a（5.2m<sup>3</sup>/d），制纯水用水量为

1405m<sup>3</sup>/a (4.26m<sup>3</sup>/d)，设备、车间地面清洗用水量为 2566.5m<sup>3</sup>/a (7.78m<sup>3</sup>/a)。

故项目用水量共 5687.5m<sup>3</sup>/a (17.24m<sup>3</sup>/d)。

(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清洗废水及制水过程产生的制纯水废水。

经核算，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372.8m<sup>3</sup>/a (4.16m<sup>3</sup>/d)，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实验器皿清洗、设备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369.25m<sup>3</sup>/a(7.18m<sup>3</sup>/d)，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制纯水废水量 210.75m<sup>3</sup>/a (0.64m<sup>3</sup>/d)，为清净下水。

项目化粪池出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出水、清净下水共 3952.8m<sup>3</sup>/a (11.98m<sup>3</sup>/d)，一并经厂区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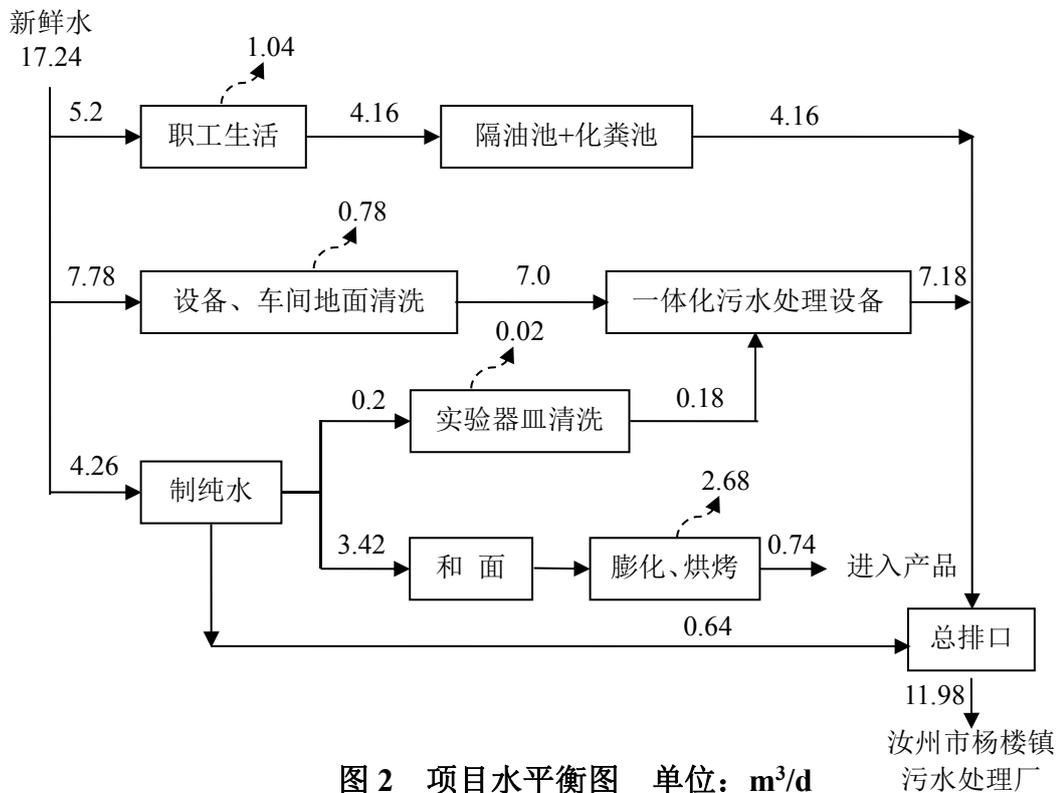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sup>3</sup>/d

	<p>(3) 供电</p> <p>由杨楼镇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 100 万千瓦时/年。</p> <p>(4) 供气</p> <p>项目职工食堂采用天然气为原料，用量为 0.5 万 m<sup>3</sup>/a，由杨楼镇市政燃气供给。</p> <p><b>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b></p> <p>项目劳动定员 100 人，其中 20 人厂区食宿，年工作 330d，每天三班工作制，每班 8h。</p> <p><b>9、总平面布置</b></p> <p>本项目厂区呈矩形布置，厂区内东北侧设置办公生活区，西侧设置生产区。东侧与镇区主干道（S237 省道）相邻，设厂区主出入口，保证物流顺畅。</p> <p>项目生产车间为密闭洁净车间，车间内从东向西布置生产线。原料进厂后直接入原料仓库，从东向西分别为面粉仓库、和面间、膨化间、拌料间、内包间、外包间、成品仓库。车间内靠北布置参观通道，设备靠南布设，远离北侧居民区。</p> <p>厂区平面布置依租赁厂区现状及周边环境布设，较为严谨合理，平面布局基本合理。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和 4）。</p>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b>1、生产工艺流程</b></p> <p><b>1.1 施工期</b></p> <p>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进行厂房装修和设备安装，且工期较短，故不再进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p> <p><b>1.2 运营期</b></p> <p>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如下：</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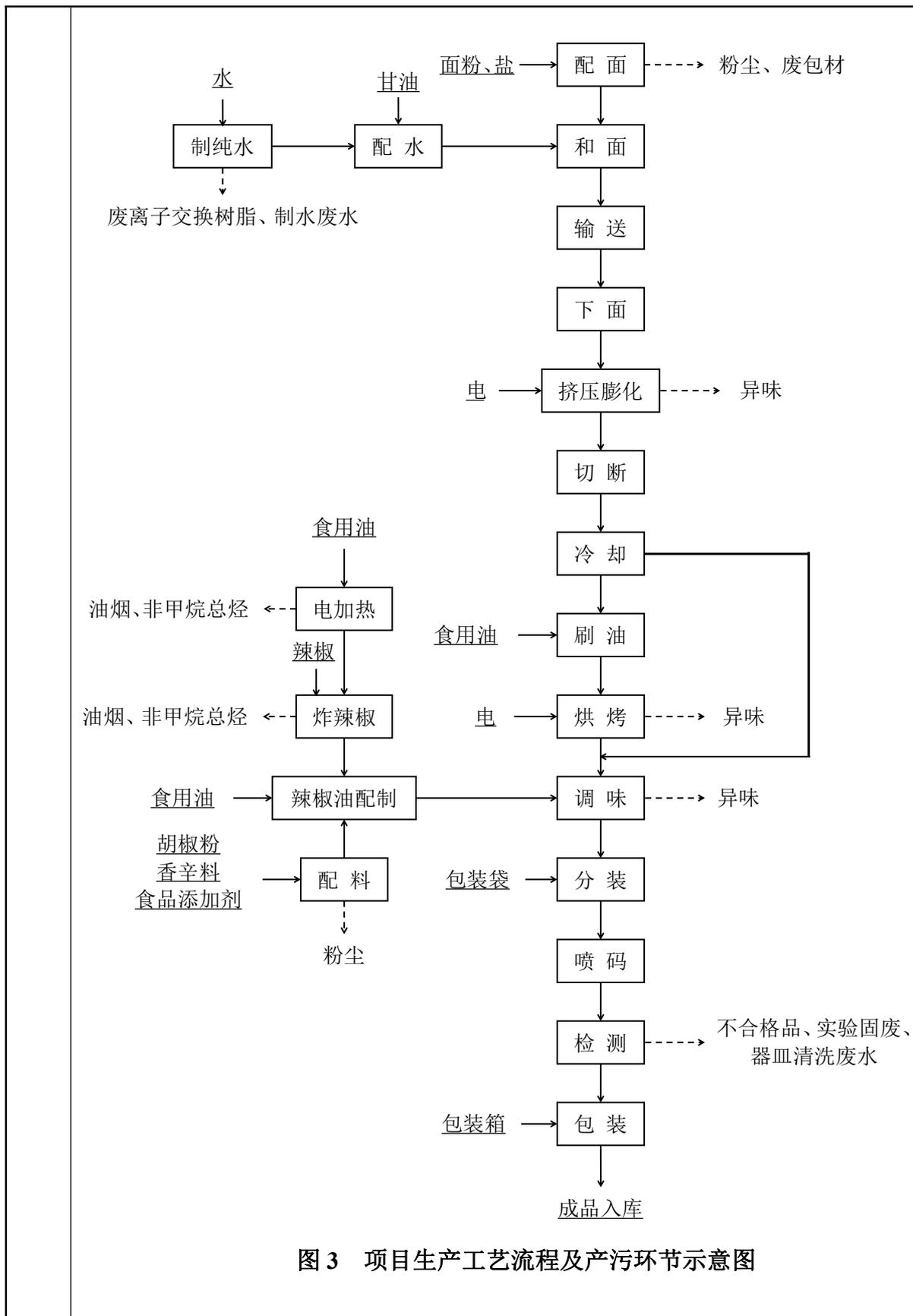


图3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配面：**人工将面粉、食用盐拆包后投入全自动配面机中，配面机自带计量装置，投料后将盖子盖严，通过操作设备使定量的面粉、食用盐通过配面机密闭输送至和面机。

配面过程有投料粉尘、废包材产生。

**制纯水：**项目和面用水为纯水，纯水由新鲜水经制水设备去除水中的杂质（主要是钙、镁等）制得。纯水处理器的填料是离子交换树脂，新鲜水通过纯水处理器内树脂层时，水中的钙、镁离子被树脂交换吸附，从而制得纯水。当树脂吸收一定量的钙、镁离子后，就必须进行再生。再生采用食盐水浸泡树脂层，把树脂上的钙镁离子再置换出来，随再生废水排出，树脂恢复软化交换能力。此过程会产生制纯水废水，主要成分为钙、镁离子和盐，属于清净下水。

制水过程有制纯水废水和废离子交换树脂产生。

**配水：**为保证面团的湿润程度，项目和面用水中需要加入食用甘油进行混合，甘油通过全自动甘油配料桶计量后由管道输送至配水机，甘油与纯水按比例 6：94 混合均匀后用于和面。

**和面：**配面机、配水机将按比例配好的面粉和水输送至自动和面机内搅拌，将面粉搅拌成面絮状即可，搅拌时间约 50~70s。

该过程全封闭进行，和面过程会产生噪声。

**输送、下面：**利用全自动加粉机将和好的面絮输送至自动下粉机，然后将面絮下入挤压膨化设备内。

输送和下面过程均加罩密闭，该过程会产生噪声。

**挤压膨化：**来自自动下粉机的面絮进入挤压膨化机中，在加压、加热条件下（30~40kg/cm<sup>2</sup>，130~140℃）使原料从喷咀挤出。膨化使用的热能来自电源。

该过程由噪声和异味产生。

挤压膨化原理：物料被送入挤压膨化机中，在螺杆、螺旋的推动作用下，

物料向前成轴向移动。同时，由于螺旋与物料、物料与机筒以及物料内部的机械摩擦作用，物料被强烈地挤压、搅拌、剪切，其结果使物料进一步细化、均化。同时采用电加热装置对机筒进行加热，随着机腔内部压力的逐渐加大，温度相应的不断升高，在高温、高压、高剪切力的条件下，物料物性发生了变化，物料由模孔喷出的瞬间，在强大压力差的作用下，水分急骤汽化，物料被膨化，形成结构疏松、多孔的膨化产品，从而达到挤压膨化的目的。

**切断：**挤压膨化成型后的面制品经七层冷却切断机，冷却为自然冷却，切为大小、长短均匀的条状或块状面制品。

**冷却：**膨化后的半成品在切断和输送过程中自然冷却。

切断、冷却过程会产生噪声。

**刷油：**根据产品需要，部分产品冷却后利用刷油机在表面刷层食用油。

**烘烤：**刷过油的半成品放入电烘烤箱内进行烘烤，进一步提升食品风味，烘烤过程轨道输送，连续烘烤。烘烤温度为 60-80℃，平均烘烤时间约 5min，烘烤后的半成品自然冷却后取出。

该过程会产生异味。

**辣椒油配制：**1、**食用油加热：**使用电磁炉烧油机将食用油加热至 170℃左右；2、**炸辣椒：**加油后的食用油通过管道将热油输送至炸辣椒泡油桶对辣椒进行搅拌炸制；3、**配料：**将胡椒粉、香辛料、食品添加剂等原料按比例投入香料混合机密闭混合均匀；4、**辣椒油配制：**将炸制好的辣椒油通过油泵抽至储油桶内，通过管道输送加入未加热的食用油及配制好的香料进行搅拌冷却，油温降至 30℃左右时，通过管道输送至全自动配油缓冲桶备用。本项目食用油加热和炸辣椒工序热油用量为食用油总量的 1/15。

食用油加热、炸辣椒过程会产生油烟和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胡椒粉、香辛料、食品添加剂等原料在投料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香料混合过程有噪声产生。

**调味：**膨化后切断冷却的半成品和刷油烘烤冷却后的半成品均需进行调味制作。半成品通过皮带输送至拌料机，拌料所需的调味料通过储油桶泵入拌料机进行搅拌制作。

该过程有异味、噪声产生。

**分装：**调味后面制品即为辣条，由给袋包装机进行自动计量包装，然后在手工包装平台上利用真空机抽真空后封口。

该过程有噪声产生。

**喷码：**项目使用的内包装袋、外包装等各种包装材料均为外购成品，不涉及包装材料的生产及印刷。项目包装中喷码采用激光打码机打码，无废气产生。

**检测：**项目设有检验室，每班次对称量包装完成后的成品进行抽检 1-2 次，检验指标报告产品的感官要求（色泽、杂质、气味、口感等）、理化指标（净含量、水分含量、盐分等）、微生物指标（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等）。项目理化指标采用干燥法和重量法测定，微生物指标采用技术法测定，项目内不进行化学分析。

项目检验过程中若发现不合格品，其处理流程：对该批次产品隔离→加大抽检量再次确认→达到合格要求放行，未达到截留→批次报废，外售综合利用。

该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实验固废（实验剩样、废琼脂、培养基）和实验器皿清洗废水。

**包装：**检测合格的产品利用纸箱包装盒进行外包处理后即可入库。

## 2、运营期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产排污环节见下表。

表 13. 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类别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投料废气	面粉、盐、香辛料等投料	颗粒物
	车间异味废气	挤压膨化、烘烤、调味	臭气浓度
	油炸废气	食用油加热、炸辣椒	油烟、非甲烷总烃
	食堂油烟废气	职工食堂	食堂油烟

		污水处理废气	污水处理	H <sub>2</sub> S、NH <sub>3</sub>
	废水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BOD、SS、NH <sub>3</sub> -N、动植物油
		清洗废水	设备清洗	pH、COD、BOD、SS、NH <sub>3</sub> -N、总氮、总磷、动植物油
			地面清洗	
			实验器皿清洗	
	制纯水废水	纯水制备	COD、SS	
	噪声	厂界噪声	设备运转	等效 A 声级
	固废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	投料	废包装材料
			检测	不合格品、实验固废
			油烟废气处理	废油渣
			粉尘废气处理	收尘灰
			软水制备	废离子交换树脂
污水处理			污泥	
车间新风系统	废活性炭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现有空厂区及空厂房进行建设，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区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

##### （1）常规监测

为了解项目区域大气环境现状，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 2023 年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控中对汝州市的监测数据，分析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达标情况，详见下表。

表 14.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所在区域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汝州市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18.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40	47.50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9	70	112.9	超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35	117.14	超标
	CO	日平均质量浓度 第 95 百分位数	1000	4000	25.00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第 90 百分位	158	160	98.7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的 SO<sub>2</sub>、NO<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CO<sub>24</sub>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未达标区。

为贯彻落实上级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策部署，汝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印发汝州市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暨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汝环委办〔2024〕6 号），未来在落实实施方案中要求的大气污染防治治理措施后区域环境质量会得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到改善。

(2) 补充监测

本次评价期间，对项目特征因子为非甲烷总烃、NH<sub>3</sub>、H<sub>2</sub>S 进行了检测，检测点位位于项目选址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的本项目东南约 80m 处的杨楼村居民区，检测单位为中汽建工（洛阳）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连续检测 3d，每天 4 次（检测时间为 02、08、14、20 时），具体检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15.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特征因子监测评价表 单位：mg/m<sup>3</sup>

监测地点	监测因子	监测时间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率	达标情况
杨楼村 (东南 侧 80m)	非甲烷总烃	2025.1.18~	0.63~0.99	2.0	0	达标
	NH <sub>3</sub>	2025.1.20	0.08~0.12	0.2	0	达标
	H <sub>2</sub> S		0.002~0.003	0.01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点杨楼村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要求，NH<sub>3</sub>、H<sub>2</sub>S 浓度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附录 D 的标准要求。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尾水最终排入北汝河。根据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北汝河流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为了解北汝河水质现状，本次评价采用 2023 年北汝河的常规监测数据，监测断面为北汝河杨寨中村断面，监测因子为 pH、高锰酸盐指数、COD、BOD<sub>5</sub>、氨氮、总磷，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6. 监测断面水环境质量统计表 单位：mg/L（pH 除外）

河流-断面	项目	年均监测值	评价标准	标准指数	超标率 (%)	最大超标倍数	是否达标
北汝河-	pH	8	6~9	0.50	0	0	达标

杨寨中村断面	高锰酸盐指数	3.8	6	0.63	0	0	达标
	COD	15.7	20	0.79	0	0	达标
	BOD <sub>5</sub>	2.7	4	0.68	0	0	达标
	氨氮	0.29	1.0	0.29	0	0	达标
	总磷	0.09	0.2	0.45	0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北汝河杨寨中村断面各监测因子现状值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2类区，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为了解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中汽建工（洛阳）检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至2025年1月19日对项目四周厂界及声环境敏感点处声环境进行了检测，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7. 声环境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检测点位 测量结果	2025.1.18		2025.1.19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2	46	52	44
南厂界	56	40	49	44
西厂界	56	45	54	42
北厂界	53	42	48	44
杨楼村（西南 35m 处）	53	44	56	42
标准值	<b>60</b>	<b>50</b>	<b>60</b>	<b>50</b>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项目东、西、北侧居民杨楼村居民区最近距离均为 2m，该 3 处敏感目标现状值与对应各厂界现状值共用。

由噪声检测结果可知，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杨楼村居民区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占地已被开发，无受保护的野生植物分布，所在区域出没的野生动物主要是爬行类、昆虫等，无珍稀野生动物出没。因此，不作生态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不作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 6、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区域环境质量现状；6.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为其他方便食品制造，主要的废气污染物有颗粒物、油烟、非甲烷总烃、NH<sub>3</sub>、H<sub>2</sub>S 等，固废有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实验固废、废油渣、除尘灰、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活性炭和污泥，均为一般固废；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化粪池出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出水、制纯水废水经总排口外排与排入污水管网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处理，产生的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各项固废均可得到合理处理、处置，且项目拟对厂区、厂房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对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本项目可不展开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根据调查，项目外 500m 范围内大气敏感保护目标主要为周围分布的居住区，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8. 建设项目 500 米范围内的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1	杨楼村 1	东经 112.687347	北纬 34.152709	居住区	2500 人	环境空	N、E、 W	2

环境  
保护  
目标

						气二类区	S	35
2	杨楼村 2	东经 112.689965	北纬 34.147346	居住区	200 人		SE	80
3	程庄村	东经 112.691960	北纬 34.152780	居住区	100 人		NE	200
备注：经纬度为保护目标中心位置的经纬度。								

##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如下：

**表 19. 建设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	坐标 (°)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经度	纬度					
1	杨楼村	东经 112.687347	北纬 34.152709	居住区	100 人	声环境二类区	N、E、W	2
							S	35

备注：经纬度为保护目标中心位置的经纬度。

##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1、水污染物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化粪池出水、污水处理站出水、制纯水废水经总排口外排与排入镇区污水管网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总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详见下表：

**表 20.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项 目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总氮	总磷	LAS	动植物油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6~9	500	300	---	400	/	/	20	100

中三级标准

## 2、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运营期投料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 $120\text{mg}/\text{m}^3$ 、 $15\text{m}$ 高排气筒排放速率 $1.75\text{kg}/\text{h}$ ）要求；且满足《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PM有组织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要求。

油炸废气执行《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大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0\text{mg}/\text{m}^3$ ，油烟去除效率 $\geq 95\%$ ）；且满足《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NMHC有组织排放浓度 $\leq 30\text{mg}/\text{m}^3$ ）要求。

车间异味、污水处理站废气中 $\text{NH}_3$ 、 $\text{H}_2\text{S}$ 无组织排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食堂油烟废气执行《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小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5\text{mg}/\text{m}^3$ ，油烟去除效率 $\geq 90\%$ ）。

**表 2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text{mg}/\text{m}^3$**

工艺或设备	控制项目	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有组织		无组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浓度限值	
投料废气	颗粒物	120	$3.5\text{kg}/\text{h}$ ( $15\text{m}$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油炸废气	油烟	1.0	/	/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大型规模标准
	油烟去除效率	$\geq 95\%$		/	
	非甲烷总烃	10.0	/	/	
污水处理站	$\text{NH}_3$	/	/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气	H <sub>2</sub> S	/	/	0.06	(GB14554-1993)表1标准
车间异味	臭气浓度	/	/	20(无量纲)	
食堂废气	食堂油烟	1.5	/	/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规模标准
	处理效率	≥90%			

**表 22. 承诺更严排放限值 单位: mg/m<sup>3</sup>**

工艺或设备	控制项目	排放标准		控制点位
		排放浓度	文件名称	
配面投料废气	颗粒物	10	《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要求	排气筒出口
油炸废气	NMHC	30		

### 3、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2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 dB(A)**

2类噪声标准值	昼间	60	夜间	50
---------	----	----	----	----

###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采用库房或袋装或桶装等工具贮存,贮存过程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河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豫政[2021]44号)及当地环保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氨氮;大气污染总量控制指标为NO<sub>x</sub>和VOCs。

#### 一、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废水量为1372.8m<sup>3</sup>/a,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量为2369.25m<sup>3</sup>/a,经厂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制软水废水量为210.75m<sup>3</sup>/a,为清净下水。化

粪池出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出水及清浄下水通过厂区总排口排入镇区污水管网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量共 3952.8m<sup>3</sup>/a。根据污染物总量申请核定方法，末端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污染物排放浓度以污水处理厂的出水水质计，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COD≤50mg/L，氨氮≤5mg/L）。

故，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COD：3952.8m<sup>3</sup>/a \* 50mg/L= 0.1976t/a；

氨氮：3952.8m<sup>3</sup>/a \* 5mg/ L = 0.0198t/a。

汝州市 2023 年水环境质量达标，故主要污染物不需双倍替代，其等量替代量为 COD：0.1976t/a，氨氮：0.00198t/a。

## 二、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油炸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2159t/a。

因此，本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情况为：非甲烷总烃 0.2159t/a。需要倍量替代，则倍量替代量为非甲烷总烃 0.4318t/a。

本项目废气总量从汝州区域削减量中进行倍量替代。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仅进行厂房装修和设备安装，且工期较短，故不再进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如下：</p> <h3>1、大气污染源</h3> <h4>1.1 废气源强及污染防治措施</h4> <p>1、车间异味</p> <p>项目挤压膨化过程未添加香辛料、辣椒等辅料，异味主要是面粉挤压膨化、烘烤过程产生的香气，调味过程香料、辣椒等辅料产生的刺激性气味，产生的异味以臭气浓度进行表征。</p> <p>项目挤压膨化、烘烤、调味均位于独立的操作间，车间及设备的密闭性较强，经查《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调味面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其他方便食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等，均无相关生产废气产排系数，且散发的异味浓度会受到原料、生产规模、操作工艺等因素的影响，导致较大差异，因此其产生量难以计算；鉴于该类异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引起部分敏感人群感官上的不适，但对人体无毒无害，因此，本次评价仅对其进行定性分析。</p> <p>项目通过选用密闭设备，减少异味的溢出；并在车间内布设新风系统，新风从入口进入，与厂房内的空气一并经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过滤后，部分循环进入车间供风系统，部分从厂房顶部排入大气环境中，可有效地对车间异味进行扩散。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异味对环境影响很小。</p> <h4>2、投料废气</h4>

本项目面粉、盐投料、香辛料、胡椒粉、食品添加剂投料过程会有粉尘产生。投料过程为人工将面粉等粉料倒入配料机或混合机内，上料过程很短且上料完成后即加盖密闭，粉尘产生量很少。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等相关资料，粉尘产生系数为0.1kg/t 固态原料，故项目面粉、盐在投料过程粉尘产生量为0.523t/a，香辛料、胡椒粉、食品添加剂投料过程粉尘产生量为0.0549t/a。故项目投料过程粉尘产生量共0.5779t/a，以颗粒物计。

项目在6台配面机、4台混合机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将投料过程废气收集至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项目废气收集效率按90%，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按90%计。项目投料过程平均为5h/d（1650h/a），配套风量为4000m<sup>3</sup>/h；投料工序在密闭车间内进行，车间对颗粒物的阻隔效率按80%计。经计算，项目投料废气中颗粒物产排情况如下：

**表 24. 投料废气中颗粒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 (mg/m <sup>3</sup>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 (mg/m <sup>3</sup> )
		有组织	无组织			有组织	无组织		
投料	颗粒物	有组织	0.5201	0.32	80.0	有组织	0.0520	0.0315	7.88
		无组织	0.0578	0.035	/	无组织	0.0116	0.007	/

综上，本项目投料废气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120mg/m<sup>3</sup>、15m高排气筒排放速率≤3.5kg/h）要求；且满足《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PM有组织排放浓度≤10mg/m<sup>3</sup>）要求。

### 3、油炸废气

本项目食用油加热、炸辣椒过程有油炸废气产生，主要污染物为油烟和非甲烷总烃。项目辣椒油配置过程食用油使用总量为310t/a 其中食用油加热、炸辣椒工序热油用量为食用油总量的1/15，则加热油用量约21t/a。

一般情况下，油烟和油的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1%~4%之间，本项目生产过程不对食用油进行炒制，仅加热至 170℃左右浇至辣椒桶内，该温度下一般不会形成大量的裂解油烟等物质，故油烟挥发量取 2%，则油烟的产生量约为 0.42t/a；参照《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油炸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取 20mg/m<sup>3</sup>，则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4693t/a（计算过程见表 25）。

项目在 2 台烧油机和 2 台泡油桶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将油炸过程废气收集至 1 套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参照《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附录 A 餐饮服务单位规模划分参数要求，按照基准灶头划分为大、中、小三种规模，基准灶头数按灶的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m<sup>2</sup>）折算。本项目配备 2 台烧油机和 2 台泡油桶，顶部各设置 1 个 1.5m×1.5m 集气罩，则本项目油炸工序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为 9m<sup>2</sup>（≥6.6m<sup>2</sup>），本项目属于大型规模单位。

项目复合油烟净化装置配套风量为 8000m<sup>3</sup>/h，废气收集效率按 90%，对油烟处理效率按 95%计，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按 60%计。项目油炸工序平均每天运行 8h/d（2640h/a），经计算，项目油炸废气中油烟、非甲烷总烃产排情况如下：

表 25. 油炸废气中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 (mg/m <sup>3</sup>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有组织	无组织			有组织	无组织		
食用油加热、炸辣椒	油烟	有组织	0.378	0.1432	17.9	有组织	0.0189	0.0072	0.9
		无组织	0.042	0.0159	/	无组织	0.042	0.0159	/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4224	0.16	20	有组织	0.1690	0.0640	8.0
		无组织	0.0469	0.0178	/	无组织	0.0469	0.0178	/

综上，本项目油炸废气中油烟、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餐饮

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大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0\text{mg}/\text{m}^3$ ，油烟去除效率 $\geq 95\%$ ）要求；且满足《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中（NMHC有组织排放浓度 $\leq 30\text{mg}/\text{m}^3$ ）要求。

#### 4、污水处理站废气

根据《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状况分析与评价》（郭静等发表于《中国给水排水》2002年18卷第2期）研究成果，污水处理厂恶臭是多种物质的混合物，其中最主要的是  $\text{H}_2\text{S}$  和  $\text{NH}_3$ 。参照有关研究及美国 EPA 的研究结论可知，每处理  $1\text{gBOD}_5$  可产生  $0.0031\text{gNH}_3$ 、 $0.00012\text{gH}_2\text{S}$ 。

本项目运营后污水处理站可削减  $\text{BOD}_5$   $1.4215\text{t}/\text{a}$ ，则  $\text{NH}_3$  和  $\text{H}_2\text{S}$  产生总量分别为  $0.0044\text{t}/\text{a}$ 、 $0.0002\text{t}/\text{a}$ 。项目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全密闭设置，针对恶臭气体，通过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方式进行处理，处理效率按  $40\%$  计，则  $\text{NH}_3$  和  $\text{H}_2\text{S}$  排放量分别为  $0.0026\text{t}/\text{a}$ 、 $0.00012\text{t}/\text{a}$ 。本项目恶臭产生较小，经喷洒除臭剂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食堂油烟

项目员工人数 100 人，其中 20 人在食堂用餐，一般食堂的食用油耗油系数为  $7\text{kg}/100\text{人}\cdot\text{d}$ ，油烟和油的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1\% \sim 4\%$  之间，项目取  $3\%$ ，则油烟的产生量约为  $13.86\text{kg}/\text{a}$ ，每天工作 4 小时，年工作 330 天，则年工作时间为  $1320\text{h}$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厨房共设 1 个基准灶头（单个灶头基准排放量为  $2000\text{m}^3/\text{h}$ ），属于小型规模，风机风量约为  $2000\text{m}^3/\text{h}$ ，总风量约为  $2.64 \times 10^6\text{m}^3/\text{a}$ ，油烟的产生浓度约为  $5.24\text{mg}/\text{m}^3$ ，建设单位拟在厨房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净化效率不小于  $90\%$  的），经处理后楼顶排放，则油烟的排放量为  $1.386\text{kg}/\text{a}$ ，排放速率约为  $0.0011\text{kg}/\text{h}$ ，排放浓度约为  $0.55\text{mg}/\text{m}^3$ ，可达到《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小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1.5mg/m<sup>3</sup>，油烟去除效率≥90%)。

项目厨房燃料为市政天然气。天然气是一种较清洁的能源，其燃烧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较低，可直接排放。

### **1.2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工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工业排污许》(HJ1030.3-2019)，加强密封或密闭、袋式除尘器为颗粒物防治的可行技术，静电油烟处理器为油烟防治的可行技术，对产生恶臭区域加罩或加盖、投放除臭剂为污水处理站废气防治的可行技术；参照《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机械过滤式+静电+吸附/低温等离子复合技术对 VOCs 的净化效率比较稳定，可确保对 VOCs 处理效率稳定达到 60%以上。

本项目投料在密闭车间内进行，投料废气中颗粒物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油炸废气采用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处理，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恶臭采用设备密闭+投放除臭剂处理，均属于可行性技术。

### 1.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核算及排放口情况

项目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26. 项目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

排气筒 编号	产排污 环节	污染物 种类	污染物产生		排放 形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收集 效率	去除 效率	是否为可 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DA001	投料	颗粒物	80.0	0.5201	有组织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90%	/	是	7.88	0.0315	0.0520
DA002	食用油 加热、 炸辣椒	油烟	17.9	0.378	有组织	集气罩+复合油烟净化装 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 子）+15m 高排气筒	90%	95%	是	0.9	0.0072	0.0189
		非甲烷 总烃	20	0.4224				60%	是	8.0	0.0640	0.1690
/	食堂	食堂油 烟	5.24	0.0139	有组织	处理效率不低于 90%的油 烟净化器+楼顶排放	/	90%	是	0.55	0.0011	0.0014
无组 织	投料	颗粒物	/	0.0578	无组 织	加强车间密闭	/	80%	是	/	0.007	0.0116
	食用油 加热、 炸辣椒	油烟	/	0.042			/	/	/	/	0.0159	0.042
		非甲烷 总烃	/	0.0469			/	/	/	/	0.0178	0.0469
	污水处 理	NH <sub>3</sub>	/	0.0044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密闭 +投放除臭剂	/	40%	是	/	0.0003	0.0026
		H <sub>2</sub> S	/	0.0002		/	/	40%	是	/	0.000015	0.00012
	生产车 间	臭气浓 度	/	/		密闭设备+密闭车间+车间 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过滤 +通风口排放	/	/	/	/	/	/
合计		颗粒物	/	0.5779	/	/	/	/	/	/	/	0.0636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油烟	/	0.4339							/	/	0.0623
非甲烷总烃	/	0.4693							/	/	0.2159
NH <sub>3</sub>	/	0.0044							/	/	0.0026
H <sub>2</sub> S	/	0.0002							/	/	0.00012
臭气浓度	/	/							/	/	/

备注：投料工序年运行 1650h；油炸（食用油加热、炸辣椒）工序年运行 2640h；食堂年运行 1320h；其余工序按年运行 7920h。

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27.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坐标 (°)	排气筒内径 (m)	排气筒高度 (m)	烟气温度 (°C)	烟气量 (m <sup>3</sup> /h)	排放口类型	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DA001	投料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东经 112.689318 北纬 34.150259	0.3	15	25	4000	一般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排放限值/ 《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 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要求	120/10	3.5
DA002	油炸废气排放口	油烟	东经 112.688878 北纬 34.150259	0.5	15	25	8000	一般排放口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标准中“大型 规模”标准要求	1.0	/
		油烟去除效率							≥95%	/	
		非甲烷总烃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标准中“大型 规模”及《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	10.0/30	/

									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要求		

#### 1.4 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中相关内容，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28. 项目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	DA001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 《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要求(PM有组织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
		油烟	1次/半年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中“大型规模”标准要求
	DA002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中“大型规模”及《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要求(NMHC有组织排放浓度 $\leq 30\text{mg}/\text{m}^3$ )要求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NH <sub>3</sub>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标准限值
		H <sub>2</sub> S	1次/半年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 1.5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3.5 章节，非正常排放指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情况下的排放。

##### （1）生产设备启动、停运时

生产运行过程中，废气处理系统执行“先开后停”制度，即：

生产设备启动时：在生产设备启动之前，首先启动除尘系统，待废气处理系统运行正常后，再启动生产设备，此时间间隔一般为 1-3 分钟。

生产设备停运时：首先停运生产设备，生产设备停运后，废气处理系统继续运行 5 分钟后再停运。

本项目无炉窑设备，产生废气的设备为投料废气、油炸废气。其中投料废气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处理；油炸废气采用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处理。投料工序、油炸工序设备生产设备停运后，污染物不再产生，污染防治措施与生产设备同步开、停机。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果均不受生产设备开、停机的影响，各污染物排放浓度不超过表 26 中的排放浓度。故不再核算生产设备开、停情况下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

## （2）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下降时

### 1) 脉冲袋式除尘

当袋式除尘器长期运行将导致滤袋的除尘效率逐步下降，或滤袋出现破损时也导致除尘效率下降，甚至超标排放，恶化周边环境。本报告以脉冲袋式除尘除尘效率下降至 60%的情景核算非正常情况颗粒物排放浓度。

### 2) 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

当油烟净化内部堵塞或维护不到位导致废气处理效率逐步下降，甚至超标排放，恶化周边环境。本报告以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对油烟处理效率下降至 60%、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下降至 40%的情景核算非正常情况油烟、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项目非正常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9.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非正常工况排放参数表

排放源	污染物	去除效率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单次持续时间 (min)	年发生频次 (次/a)	非正常排放量 (kg/次)
投料废气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60	0.128	32	30	2	0.064

油炸废气排 放口 DA002	油烟	60	0.0573	7.16	30	2	0.0286
	非甲烷 总烃	40	0.096	12	30	2	0.048

由上表可知，设定事故情况下 DA001 排气筒的颗粒物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8kg/h、32mg/m<sup>3</sup>，均不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但排放浓度均超过《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中（PM 有组织排放浓度≤10mg/m<sup>3</sup>），超标排放，对周边的环境影响加重。

设定事故情况下 DA002 排气筒的油烟、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分别为 7.16mg/m<sup>3</sup>、12mg/m<sup>3</sup>，均不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大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0mg/m<sup>3</sup>，油烟去除效率≥95%）要求，超标严重，对周边的环境影响加重。

故在生产活动过程中，要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净化系统长期处完好状态，保持较高净化效果。

①制定废气处理设施操作规程，并设专人管理该除尘器，员工按操作规程进行废气处理设施的启动、停运及其他操作。

②制定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检修制度，废气处理设施与生产设施（设备）等同管理，按计划进行维护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不带病运行。

③当班员工做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巡视、点检工作，并做好当班工作记录，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公司及时处理。

④按监测计划，进行废气处理设施的污染物排放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判断废气处理设施完好状态。

### 1.6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配面投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油炸过程产生的油烟、非甲烷总烃，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 NH<sub>3</sub>、H<sub>2</sub>S，生产车间生产过程产生对臭气浓度，分别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后，各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水污染源

### 2.1 污染源强分析

#### 1、生活用水

项目建成后员工 100 人，其中 20 人在厂区食宿，其余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定额，本项目在厂区食宿职工用水量以 100L/（人·d）计，不在厂区食宿职工用水量以 40L/（人·d）计，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716m<sup>3</sup>/a（5.2m<sup>3</sup>/d）。项目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1372.8m<sup>3</sup>/a（4.16m<sup>3</sup>/d），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SS、NH<sub>3</sub>-N、动植物油等，参考原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技术评估中心编制的《环境影响评价（社会区域类）教材》，各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250mg/L、150mg/L、150mg/L、30mg/L、20mg/L。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与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并排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2、和面用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面粉需要用甘油与纯水调配的水进行和面，甘油与纯水调配比例为 6:94，每吨产品需调配水量为 0.2 吨，则生产过程需用调配水量为 1200m<sup>3</sup>/a，其中纯水用量为 1128m<sup>3</sup>/a，全部在生产过程中散失或进入产品，不外排。

#### 3、实验器皿清洗用水

项目每天对实验器皿进行清洗，清洗用水用纯水，用水量为 0.2m<sup>3</sup>/次，年工作时间为 330 天，则实验器皿清洗用纯水量为 0.2m<sup>3</sup>/d、66m<sup>3</sup>/a，清洗废水排污系数取 0.9，则实验器皿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18m<sup>3</sup>/d（59.4m<sup>3</sup>/a）。

#### 4、制纯水浓水

项目设置 1 套纯水制备系统，采用离子交换树脂工艺制备纯水。纯水制备率

按 85%计，则制备纯水需消耗新鲜水为  $4.26\text{m}^3/\text{d}$  ( $1405\text{m}^3/\text{a}$ )，纯水制备过程产生浓水  $0.64\text{m}^3/\text{d}$  ( $210.75\text{m}^3/\text{a}$ )。该部分水属于清净下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为 COD $50\text{mg}/\text{L}$ 、SS $50\text{mg}/\text{L}$ ，与厂区其他污水一并排入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

#### 5、设备、车间清洗用水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 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行业系数表-辣条-所有规模废水中工业废水产生量  $0.43\text{t}/\text{t}$  产品，项目年产  $6000\text{t}$  辣条，则工业废水产生量共  $2580\text{m}^3/\text{a}$ 。

本项目工业废水主要为制纯水废水、实验器皿清洗废水、设备和车间清洗废水，其中制纯水废水  $210.75\text{m}^3/\text{a}$ ，实验器皿清洗废水  $59.4\text{m}^3/\text{a}$ ，则设备和车间清洗废水共  $2309.85\text{m}^3/\text{a}$  ( $7.0\text{m}^3/\text{d}$ )。清洗废水排污系数取 0.9，则项目设备和车间清洗用水量为  $2566.5\text{m}^3/\text{a}$  ( $7.78\text{m}^3/\text{d}$ )。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 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行业系数表-辣条-所有规模废水中污染物产生系数：COD $453.00\text{g}/\text{t}$  产品、氨氮  $0.21\text{g}/\text{t}$  产品、总氮  $1.64\text{g}/\text{t}$  产品、总磷  $0.10\text{g}/\text{t}$  产品、动植物油  $2.03\text{g}/\text{t}$  产品，项目实验器皿清洗废水、设备和车间清洗废水共  $2369.25\text{m}^3/\text{a}$ ，则其中 COD、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产生浓度分别为  $1147\text{mg}/\text{L}$ 、 $0.53\text{mg}/\text{L}$ 、 $4.15\text{mg}/\text{L}$ 、 $0.25\text{mg}/\text{L}$ 、 $5.14\text{mg}/\text{L}$ ；参考《糕点行业废水处理技术剖析与工程实践》（许华诚）等相关文献资料，确定废水中 BOD<sub>5</sub>、SS 产生浓度分别为  $750\text{mg}/\text{L}$ 、 $800\text{mg}/\text{L}$ 。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与厂区其他污水一并排入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

## 2.2 水污染物排放核算及排放口情况

项目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30. 项目水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形式	执行标准 (mg/L)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主要措施	治理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1372.8	食堂废水经隔	/	是	/	1372.8	间接排放	/
		COD	250	0.3432	油池 (2m <sup>3</sup> ) 处	20		200	0.2746		500
		BOD <sub>5</sub>	150	0.2059	理后与其他生	21		118.5	0.1627		300
		SS	150	0.2059	活污水一并进	60		60	0.0824		400
		氨氮	30	0.0412	入化粪池	3		29.1	0.0399		/
		动植物油	20	0.0275	(5m <sup>3</sup> ) 处理后	40		12	0.0165		100
实验器皿、车间地面、设备冲洗	生产废水	废水量	/	2369.25	经一体化污水	/	是	/	2369.25	间接排放	/
		pH	6~9	/	处理设备处理	/		6~9	/		6~9
		COD	1147	2.7175	(规模：9m <sup>3</sup> /d,	80		229	0.5426		500
		BOD <sub>5</sub>	750	1.7769	工艺：“隔油	80		150	0.3554		300
		SS	800	1.8954	池+A/O”) 处	80		160	0.3791		400
		氨氮	0.53	0.0013	理后经总排口	10		0.48	0.0011		/
		总氮	4.15	0.0098	外排	20		3.32	0.0079		/
		总磷	0.25	0.0006		20		0.2	0.0005		/
		动植物油	5.14	0.0122		80		1.03	0.0024		100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制纯水	制纯水废水	废水量	/	210.75	清净下水经总排口外排	/	/	210.75	间接排放	/
		COD	50	0.0105		/	50	0.0105		500
		SS	50	0.0105		/	50	0.0105		400
合并	厂区总排口	废水量	/	3952.8	化粪池出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出水、制纯水废水经总排口外排	/	/	3952.8	排放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	/
		pH	/	/			6~9	/		6~9
		COD	/	3.0713		/	209	0.8277		500
		BOD <sub>5</sub>	/	1.9829		/	131	0.5181		300
		SS	/	2.1119		/	119	0.4720		400
		氨氮	/	0.0424		/	10.39	0.0411		/
		总氮	/	0.0098			1.99	0.0079		/
		总磷	/	0.0006			0.12	0.0005		/
		动植物油	/	0.0396		/	4.78	0.0189		100

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31. 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类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收水标准
DW001	厂区污水总排口	东经 112.688251	北纬 34.150245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一般排放口	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2.3 监测计划

本项目化粪池出水、污水处理站出水、制纯水废水经污水总排口外排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雨水通

过雨水总排口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外排。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中相关内容，本项目废水监测如下：

**表 32. 项目废水排放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执行标准	监测单位
1	废水	流量、pH、COD、氨氮 SS、BOD <sub>5</sub> 、总磷、动 植物油	1次/半年	污水总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中三 级标准	委托检测

## 2.4 污水设施的可行性分析

### (1) 生活废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设有职工食堂，生活污水量为  $4.16\text{m}^3/\text{d}$ ，职工食堂新建隔油池  $2\text{m}^3$ ，厂区新建化粪池  $5\text{m}^3$ ，可以容纳本项目餐厅废水和生活污水。由废水产排情况分析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水质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故项目生活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 (2) 制纯水废水外排可行性分析

项目制纯水废水主要为离子交换树脂制水过程废水，该部分水主要成分为盐分、SS 等，属于清净下水。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工业》（HJ 1030.3-2019）6.2.2 运行管理要求中“应进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冷热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循环利用，污染物稳定达到排放标准要求”的要求，项目制纯水废水通过总排口与污水处理站、化粪池出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措施可行。

### (3) 生产废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为方便食品制品项目，原料主要为面粉、食用油等，生产废水可生化性较好，生产废水主要为项目实验器皿、设备和车间的清洗废水。项目采用处理工艺为“隔油池+A/O”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对生产废水进行处理。

生产废水经隔油池除去漂浮和大颗粒悬浮杂质后进入污水调节池，调节池中生产废水由提升泵提升进入污水处理设施。A 级和 O 级生物池内配装填料，下部配制曝气器，曝气系统的气源由专门配置的风机提供。A 级生物池：在 A 级生物池段异养菌将污水中可溶性有机物水解为有机酸，使大分子有机物分解为小分子有机物，不溶性的有机物转化成可溶性有机物，将蛋白质、脂肪等污染物进行氨化。O 级生物池：在 O 级生物池段存在好氧微生物及消化菌，其中好氧微生物将有机物分解成  $\text{CO}_2$  和  $\text{H}_2\text{O}$ ；在充足供氧条件下，硝化菌的硝化作用将  $\text{NH}_3\text{-N}$  氧

化为 NO<sub>3</sub><sup>-</sup>，O 级生物池经内循环回流至 A 级生物池，利用厌氧池进水 COD<sub>Cr</sub>、BOD<sub>5</sub>，在厌氧池内反硝化菌的作用下，进行反硝化脱氮反应，使水中的 NO<sub>3</sub><sup>-</sup>和 NO<sub>2</sub><sup>-</sup>转化成氮气。生产废水经 O 级生物池处理后自流进入二沉池，在二沉池中进行泥水分离，上清液回流至 A 级生物池与原生产废水一并重新处理，沉淀池产生的沉淀污泥通过气提方式输送至处理设施中的污泥池，污泥在污泥池中浓缩沉降并消化。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工业》（HJ 1030.3-2019），预处理（粗（细）格栅；竖流或辐流式沉淀、混凝沉淀；气浮），生化处理（升流式厌氧污泥床（UASB）；内循环厌氧（IC）反应器或水解酸化技术；厌氧滤池（AF）；活性污泥法；氧化沟及其各类改型工艺；生物接触氧化法；序批式活性污泥法（SBR）；缺氧/好氧活性污泥法（A/O 法）；厌氧-缺氧-好氧活性污泥法（A<sup>2</sup>O 法）；膜生物反应器（MBR）法）均为废水处理的可行性技术，项目根据生产特点，采用预处理（隔油）+生化处理（A/O）工艺处理废水，属于可行性技术。

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共 7.18m<sup>3</sup>/d，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能力 9m<sup>3</sup>/d，可满足生产废水处理需求。

参考《厌氧-缺氧-好氧活性污泥法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576-2010）第 5.3 节污染物去除率的规定，AAO 污水处理工艺的污染物去除率分别为 COD70-90%、BOD70-90%、SS70-90%、氨氮 80-90%、总氮 60-80%、总磷 60-90%，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项目生产废水采用“厌氧生物处理法+好氧生物处理法”，各污染物去除效率分别为 COD76%、氨氮 11.7%、总氮 24%、总磷 19%、动植物油 86%。本项目对各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及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站处理后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

**表 33.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效果**

处理工艺	污染物	进水 (mg/L)	出水 (mg/L)	去除效率%
------	-----	-----------	-----------	-------

隔油+A/O	pH	6~9	6~9	/
	COD	1147	229	80
	BOD <sub>5</sub>	750	150	80
	SS	800	160	80
	氨氮	0.53	0.48	10
	总氮	4.15	3.32	20
	总磷	0.25	0.2	20
	动植物油	5.14	1.03	80

综上，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成熟稳定，其设施规模可满足生产废水处理需求，废水处理站出水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故项目生产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 （4）依托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位于杨楼镇镇区北侧约 500m 处，其建设规模为 700m<sup>3</sup>/d，主要用于处理杨楼镇镇区及周边村庄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现状已建成运行，日处理废水量为 500m<sup>3</sup>/d 左右，处理工艺为生化处理+人工湿地净化。其进水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要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出水排入人工湿地进一步净化。

项目所在杨楼镇杨楼村南，为杨楼镇镇区范围内，周边配套收水主干管均已建成，项目污水产生量为 11.98m<sup>3</sup>/d，占污水处理厂余量的 6.0%，其各污水处理设施出口及厂区总排口水质均可满足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要求，不会增加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负荷。

综上所述，项目污水排入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 2.5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制纯水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规模：9m<sup>3</sup>/d，工艺：“隔油+A/O”）达标后一并通过厂区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 3、噪声污染源

#### 3.1 噪声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源主要为配面机、和面机、加粉机、配水机、挤压膨化机等生产设备运作时产生的噪声，均为固定声源，设备均设置在厂房内，属室内噪声源。

表 34.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 单位：dB（A）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台)	声功率级	声源控制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 m				室内边界声级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声压级				建筑物外距离 m
																			东	南	西	北	
1	生产车间	全自动真空配面机	6	65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67	15	0.8	23	15	67	25	38	41	28	37	24 h	10	23	27	13	21	1
2		自动和面机	6	70		64	7	0.8	26	7	64	33	42	53	34	40			27	38	19	24	1
3		全自动加粉机	6	70		67	22	1.2	23	22	67	18	43	43	33	45			28	28	18	29	1
4		全自动配水机	6	65		64	1	0.8	26	1	64	39	37	65	29	33			22	50	14	17	1
5		全自动甘油配料桶	6	65		66	3	0.8	24	3	66	37	37	55	29	34			22	41	14	18	1
6		自动下粉机	24	65		60	7	1.2	30	7	60	33	35	48	29	35			20	33	14	19	1
7		挤压式膨化机	24	80		56	22	1.5	34	22	56	18	49	53	45	55			34	38	30	39	1
8		七层冷却切断机	24	75		56	20	1	34	20	56	20	44	49	40	49			29	34	25	33	1
9		流水线输送机	30	75		56	10	0.8	34	10	56	30	44	55	40	45			29	40	25	29	1
10		电磁炉烧油机	2	60		45	2	0.8	45	2	45	38	27	54	27	28			12	39	12	12	1
11		炸辣椒泡油桶	2	60		45	3	0.8	45	3	45	37	27	50	27	29			12	36	12	13	1
12		抽油泵	20	70		48	12	0.5	42	12	48	28	38	48	36	41			23	34	21	25	1
13		香料粉混合机	4	70		41	3	0.8	49	3	41	37	36	60	38	39			21	46	23	23	1
14		刷油机	6	60		45	30	0.8	45	30	45	10	27	30	27	40			12	16	12	24	1
15		电加热烤箱	6	60		45	22	0.8	45	22	45	18	27	33	27	35			12	18	12	19	1
16		自动八角拌料机	24	75		45	15	0.8	45	15	45	25	42	51	42	47			27	37	27	31	1
17		全自动喷油系统	6	70		45	7	0.8	45	7	45	33	37	53	37	40			22	38	22	24	1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8		正反输送机	18	75		48	22	0.8	42	22	48	18	43	48	41	50		28	33	26	34	1	
19		全自动配油缓冲桶	6	65		45	4	0.5	45	4	45	36	32	53	32	34		17	38	17	18	1	
20		升降机	20	75		37	15	1.0	53	15	37	25	41	51	44	47		26	37	29	31	1	
21		给袋包装机	24	75		30	15	0.8	60	15	30	25	39	51	45	47		24	37	30	31	1	
22		真空机	20	75		30	15	0.5	60	15	30	25	39	51	45	47		24	37	30	31	1	
23		激光喷码机	1	60		18	3	0.8	72	3	18	37	23	50	35	29		8	36	20	13	1	
24		紫外杀菌设备	1	60		22	3	0.8	68	3	22	37	23	50	33	29		8	36	18	13	1	
25		除尘器风机	1	85		68	2	0.5	22	2	68	38	58	85	48	53		43	70	33	37	1	
26		油烟机净化器风机	1	85		45	2	0.8	45	2	45	38	52	85	52	53		37	70	37	37	1	
叠加																	/	45.35	67.48	41.34	45.01	/	
27	净化水室	制水机	1	60		68	-11	0.8	12	3	34	2	38	50	29	54		10	22	34	13	39	1

注：1、空间相对位置以生产车间西南角为原点，车间底部海拔为Z的0点；2、净化水室为与周边油罐库和材料室相邻，其室内边界按厂区南侧辅助用房边界核算；3、项目同类设备均集中布置，空间相对位置为同类设备的中心点位置，声功率级为同类设备声源叠加值。

### 3.2 噪声污染预测及达标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A、B 中给定的噪声预测模型，在不能取得声源倍频带声功率级或倍频带声压级，只能获得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时，可用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计算。本项目室内设备采用室内声源预测公式计算。

#### 1) 预测条件假设

- ①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 ②考虑室内声源所在厂房围护结构的隔声、吸声作用；
- ③衰减仅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屏障衰减。

## 2) 室内声源

室内声源由室内向室外传播示意图见下图。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①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本项目取 10。

②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A)；

$L_{p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A)；

N——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本项目取 10。

④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L_{p2}(T)+10\lg S$$

式中：L<sub>w</sub>—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sub>p2</sub>(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sup>2</sup>。本项目生产车间东、南、西、北透声面积分别取 10、20、10、0，辅助用房东、南、西、北透声面积分别取 0、0、0、4。

⑤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具体预测模式如下：

点源衰减模式：

$$L_r=L_0-20\lg(r/r_0)$$

式中：L<sub>r</sub>—距声源距离为 r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A)；

L<sub>0</sub>—距声源距离为 r<sub>0</sub>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A)；

r—参照点距离噪声源距离，m；

r<sub>0</sub>—声级为 L<sub>0</sub> 点距声源距离，r<sub>0</sub>=1m。

噪声合成模式：

$$L_p=10\lg\sum_{i=1}^n 10^{L_i/10}$$

式中：L—预测点噪声叠加值，dB(A)；

L<sub>i</sub>—第 i 个声源的声压级，dB(A)。

### （3）预测结果分析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35.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位	距离最近距离（m）		贡献值		现状值		预测值		标准值	
	生产车间	辅助用房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21	21	18.90	18.90	52	46	/	/	60	50

南厂界	14	0	44.38	44.38	56	44	/	/	60	50
西厂界	2	35	35.32	35.32	56	45	/	/	60	50
北厂界	0	49	45.01	45.01	53	44	/	/	60	50
北侧杨楼村居民区	2	51	38.99	38.99	53	44	53.17	45.19	60	50
西侧杨楼村居民区	4	37	29.30	29.30	56	45	56.01	45.12	60	50
南侧杨楼村居民区	49	35	33.68	33.68	56	44	56.03	44.34	60	50
东侧杨楼村居民区	23	23	18.12	18.12	52	46	52.00	46.01	60	50

由上表可知，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运营期东、南、西、北各厂界贡献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项目声环境敏感目标为其东南西北侧的杨楼村居民区，根据预测，各敏感目标声环境预测值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落实环保措施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小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企业拟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必要的隔声、吸声、减震等措施。

②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因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噪声增大。

③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④重视厂房的使用状况，采用密闭形式，除必要的消防门、物流门之外，在生产时项目将车间门窗关闭。

### 3.4 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的要求，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6.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	------	------	------	--------

噪声	东、西、北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L <sub>eq</sub> )	每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
备注：项目南侧为公共厂界，不进行监测。				
<p><b>4、固体废物污染源</b></p> <p>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工业固废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实验固废、废油渣、除尘灰、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活性炭和污泥。</p> <p><b>4.1 一般固废</b></p> <p>(1) 废包装材料</p> <p>项目废包装材料主要为面粉、食用盐、辣椒、胡椒粉等原料在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塑料袋和废纸箱等，属一般工业固废。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2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p> <p>(2) 不合格产品</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化验室进行产品质量检查时，会产生少量不合格品，属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产品的 0.1%，则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0.6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用于饲料生产。</p> <p>(3) 实验固废</p> <p>由于检验室不进行化学分析，检验过程中，仅产生少量的检验固废（废琼脂、培养基），产生量约为 0.005t/a，经过高压灭菌锅高温高压灭活后与不合格产品共同外运。</p> <p>(4) 废油渣</p> <p>项目油烟净化装置定期清理，会产生废油渣，为食用油渣，产生量为 0.3591t/a，委托油脂单位回收处理，更换清理后直接外运，不在厂区暂存。</p> <p>(5) 除尘灰</p> <p>项目除尘灰来自于投料废气处理设备脉冲袋式除尘卸灰，根据工程分析计算，其卸灰量为 0.4681t/a。经密闭收集后，定期外售，与不合格产品共同外运。</p>				

#### (6) 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制纯水装置离子交换树脂每两年更换一次，产生量为 0.5t/2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废树脂不在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非特定行业中的名录中，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 (7) 废活性炭

项目新风系统设活性炭吸附用于处理车间内外排空气中的异味，活性炭吸附系统装碳量约 2t，每 1 年更换一次，更换量为 2t/a，该活性炭不吸附毒性、感染性危害物品，故其不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所列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 (8) 污泥

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泥项目废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部分污泥。根据经验，采用物化处理设施处理废水时，污泥量与去除有机物（COD）的效果有关，除去 1 千克 COD 产生 0.3~0.4kg 干污泥，本项目取 0.4kg。

项目运营期污水处理站可削减 COD2.1749t/a，故干污泥产生量为 0.87t/a，浓缩脱水后的污泥含水率约 60%，故项目污泥产生量共 2.175t/a，属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污水处理站，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表 37.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排放去向
1	废包装材料	2t/a	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2	废离子交换树脂	0.5t/2 年	
3	废活性炭	2t/a	
4	不合格产品	0.6t/a	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用于饲料生产
5	实验固废	0.005t/a	
6	收尘灰	0.4681t/a	
7	废油渣	0.3591t/a	委托油脂单位回收处理，更换清理后直接外运
8	污泥（含水率 60%）	2.175t/a	经浓缩脱水后暂存于污水处理站，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 4.2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100 人，其中 20 人在厂区食宿，其余均不在厂区食宿。食宿人员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kg/(人·d)，非食宿人员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2kg/(人·d)计，则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6kg/d（8.58t/a），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4.4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项目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版），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施后对固体废物的处置本着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妥善处理，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属于其他食品制造行业，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附录 A，本项目类别为IV类，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 A，本项目不在名录范围内，不需进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项目对车间地面进行硬化，厂区内食用油储存区、污水站、化粪池及隔油池等区域建设防渗措施，废气、废水经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后期运营过程中加强生产设备、管道等设施的维护，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 6、生态影响分析

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南，且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次不进行生态影响分析。

## 7、环境风险

### 7.1 环境风险潜势判定

本项目涉及风险的物质主要为食用油和甘油。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B.1 中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油类物质），计算食用油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本项目 Q 值计算如下表：

**表 38. 项目风险物质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一览表**

危险物质	物质名称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比值 Q
食用油	动植物油	12	2500 (参照矿物油)	0.0048
食用甘油	动植物油	2	2500 (参照矿物油)	0.0008
合计				0.0056

由上表计算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056 < 1$ ，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评价可开展简单分析。

### 7.2 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

#### (1) 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本项目生产原料、生产工艺、贮存、运输、“三废”处理过程中涉及的主要为食用油。

#### (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保设施等。

**表 3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 境敏感目标
----	--------------	--------	--------	--------	------------------

1	油罐库	动植物油	泄露、火灾产生的次生污染	垂直入渗、大气扩散	厂区地下水、土壤、周边大气敏感点
2	炸油间	动植物油类			
3	污水处理站	COD、BOD <sub>5</sub> 、动植物油类、NH <sub>3</sub> -N	泄露	垂直入渗	厂区地下水、土壤

### 7.3 风险防范措施

#### (1) 泄露事故防范措施

遵循“源头控制，分区防渗”的原则，做好生产车间内油炸区间、油罐库、污水处理站的防渗措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加强对食用油运输、贮存过程的管理，规范操作和使用规范，降低事故发生的概率。

项目食用油储存量不大，不会造成大量泄漏。

#### (2) 污水处理站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外排。可能出现由于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渗漏、以及废水收集管道发生破裂造成废水事故排放的情况。为在事故发生后及时最大限度的降低事故影响范围和程度，提出以下防范措施：

a、加强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和收集管道的巡视和检查，及时维修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和废水收集管道老化、破裂风险位置；

b、做好废水收集处理系统渗漏和废水收集管道破裂应急预案，及时组织抢修，尽可能减少废水渗漏和外溢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c、在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立即采取停产措施，废水转入收集池/罐暂时存放，待废水处理系统正常后再进行处理。

#### (3) 废气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废气事故排放情况下，即视为项目废气不经处理而直接排放，对周边的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为避免出现事故排放，建设单位拟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防止事故排放导致环境问题，避免出现废气处理事故排放，防止废气处理设施事故性失效，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确保废气稳

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

#### (4) 火灾、爆炸事故防范措施

结合安监、消防等相关规范，以防范环境风险为目的，从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方面进行风险防范，预留疏散通道或安置场所，区内拟配备消防设施和器材，当发生火灾事故时，使用消防砂对场地内泄漏物进行拦截和围挡，通过封堵雨水井等措施防止泄漏物外泄至外环境。同时在厂区内油罐库附近严禁设置明火源、高热源等，加强油罐库的巡检和维护。

### 7.4 风险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环境风险潜势为 I。建设单位在采取以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前提下，可将项目环境风险概率降到最低，环境风险可控。

## 8、电磁辐射

项目不涉及。

## 9、环保投资及竣工验收

本项目总投资 9710 万元，环保投资 12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2%。

表 40. 本项目环保投资及竣工验收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措施	数量	验收指标	投资(万元)	
1	废气	车间异味	密闭设备+密闭车间+车间新风系统 活性炭吸附过滤+ 通风口排放	1 套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表 1 标准	计入工程投资
		投料废气	集气罩+脉冲袋式 除尘器+15m 高排 气筒 (DA001)	1 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排放 限值/《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 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 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稿)》 中要求	10
		油炸废气	集气罩+复合油烟 净化装置(机械滤	1 套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 准》(DB41/1604-2018) 标准	20

			网+静电+等离子) +15m 高排气筒 (DA002)		中“大型规模”标准及《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要求		
		污水处理站废气	一体化污水处理 设备密闭+投放除 臭剂	1套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表1标准 限值	5	
		食堂油烟废气	处理效率不低于 90%的油烟净化 器+楼顶排放	1套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604-2018)“小型”标准	5	
2	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2m <sup>3</sup> ) + 化粪池(5m <sup>3</sup> )	1座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中三级 标准	1	
		生产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 设备处理(规模: 9m <sup>3</sup> /d,工艺:“隔 油池+A/O”)	1座		30	
		制纯水废水	总排口排出	1套		1	
3		噪声	隔声降噪、基础减 震等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50	
4	固废	一般 工业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由 环卫部门清运	/	合理处置	1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暂存间(50m <sup>2</sup> ) 暂存,定期外售,综合利 用		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不外排	5
			废离子交换 树脂				
			废活性炭				
			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废暂存间(50m <sup>2</sup> ) 暂存,定期外售综合利 用,用于饲料生产			
			实验固废				
			收尘灰	委托油脂单位回收处理, 更换清理后直接外运			
废油渣							
污泥	经浓缩脱水后暂存于污 水处理站,定期外售,综 合利用						
合计						128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投料废气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及《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要求	
	油炸废气排放口 DA002	油烟、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复合油烟净化装置(机械滤网+静电+等离子)+15m 高排气筒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中“大型规模”标准及《河南省重点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稿)》要求	
	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	食堂油烟	处理效率不低于90%的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放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	
	厂界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
			NH <sub>3</sub>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密闭+投放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标准限值
		H <sub>2</sub> S	密闭设备+密闭车间+车间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过滤+通风口排放			
臭气浓度		密闭设备+密闭车间+车间新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过滤+通风口排放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动植物油	隔油池(2m <sup>3</sup> )+化粪池(5m <sup>3</sup> )	化粪池出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出水、制纯水废水经总排口外排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生产废水	pH、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总氮、总磷、动植物油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规模:9m <sup>3</sup> /d,工艺:“隔油池+A/O”)			
	制纯水废水	COD、SS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固体废物	原料拆解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暂存间(50m <sup>2</sup> ) 暂存, 定期外售, 综合利用	符合环保有关要求, 对周围环境 不会造成影响
	制纯水	废离子交换树脂		
	车间新风系统	废活性炭		
	检测	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废暂存间(50m <sup>2</sup> ) 暂存, 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用于饲料生产	
		实验固废		
	废气治理	收尘灰	委托油脂单位回收处理, 更换清理后直接外运	
		废油渣		
污水处理	污泥	经浓缩脱水后暂存于污水处理站, 定期外售, 综合利用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桶收集后,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对车间地面进行硬化, 厂区内食用油储存区、污水站、化粪池及隔油池等区域建设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 泄露事故防范措施</p> <p>遵循“源头控制, 分区防渗”的原则, 做好生产车间内油炸区间、油罐库、污水处理站的防渗措施, 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加强对食用油运输、贮存过程的管理, 规范操作和使用规范, 降低事故发生的概率。</p> <p>项目食用油储存量不大, 不会造成大量泄漏。</p> <p>(2) 污水处理站风险防范措施</p> <p>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外排。可能出现由于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渗漏、以及废水收集管道发生破裂造成废水事故排放的情况。为在事故发生后及时最大限度的降低事故影响范围和程度, 提出以下防范措施:</p> <p>a、加强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和收集管道的巡视和检查, 及时维修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和废水收集管道老化、破裂风险位置;</p> <p>b、做好废水收集处理系统渗漏和废水收集管道破裂应急预案, 及时组织抢修, 尽可能减少废水渗漏和外溢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c、在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 应立即采取停产措施, 废水转入收集池/罐暂时存放, 待废水处理系统正常后再进行处理。</p> <p>(3) 废气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p> <p>废气事故排放情况下, 即视为项目废气不经处理而直接排放, 对周边的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为避免出现事故排放, 建设单位拟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 防止事故排放导致环境问题, 避免出现废气处理事故排放, 防止废气处理设施事故性失效, 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 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杜绝事故性排放。</p>			

	<p>(4) 火灾、爆炸事故防范措施</p> <p>结合安监、消防等相关规范，以防范环境风险为目的，从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方面进行风险防范，预留疏散通道或安置场所，区内拟配备消防设施和器材，当发生火灾事故时，使用消防砂对场地内泄漏物进行拦截和围挡，通过封堵雨水井等措施防止泄漏物外泄至外环境。同时在厂区内油罐库附近严禁设置明火源、高热源等，加强油罐库的巡检和维护。</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p>(2)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2号）的相关要求开展排污许可申报。</p> <p>(3) 项目营运过程中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五年。</p> <p>(4) 建设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中规定的内容和频次定期提交执行报告，按时提交至有核发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p>

##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相关要求和污染防治相关政策要求，且项目选址合理。项目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均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自身对环境的影响可降低到当地环境能够容许的程度，满足当地环境功能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636t/a		0.0636t/a	
	油烟				0.0623t/a		0.0623t/a	
	非甲烷总烃				0.2159t/a		0.2159t/a	
	NH <sub>3</sub>				0.0026t/a		0.0026t/a	
	H <sub>2</sub> S				0.00012t/a		0.00012t/a	
	臭气浓度				/		/	
废水	废水量				3952.8t/a		3952.8t/a	
	COD				0.8277t/a		0.8277t/a	
	氨氮				0.0411t/a		0.0411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2t/a		2t/a	
	废离子交换树脂				0.25t/a		0.25t/a	
	不合格产品				0.6t/a		0.6t/a	
	实验固废				0.005t/a		0.005t/a	
	收尘灰				0.4681t/a		0.4681t/a	
	废油渣				0.3591t/a		0.3591t/a	
	废活性炭				2t/a		2t/a	
/	污泥(含水率 60%)				2.175t/a		2.175t/a	
/	生活垃圾				8.58t/a		8.58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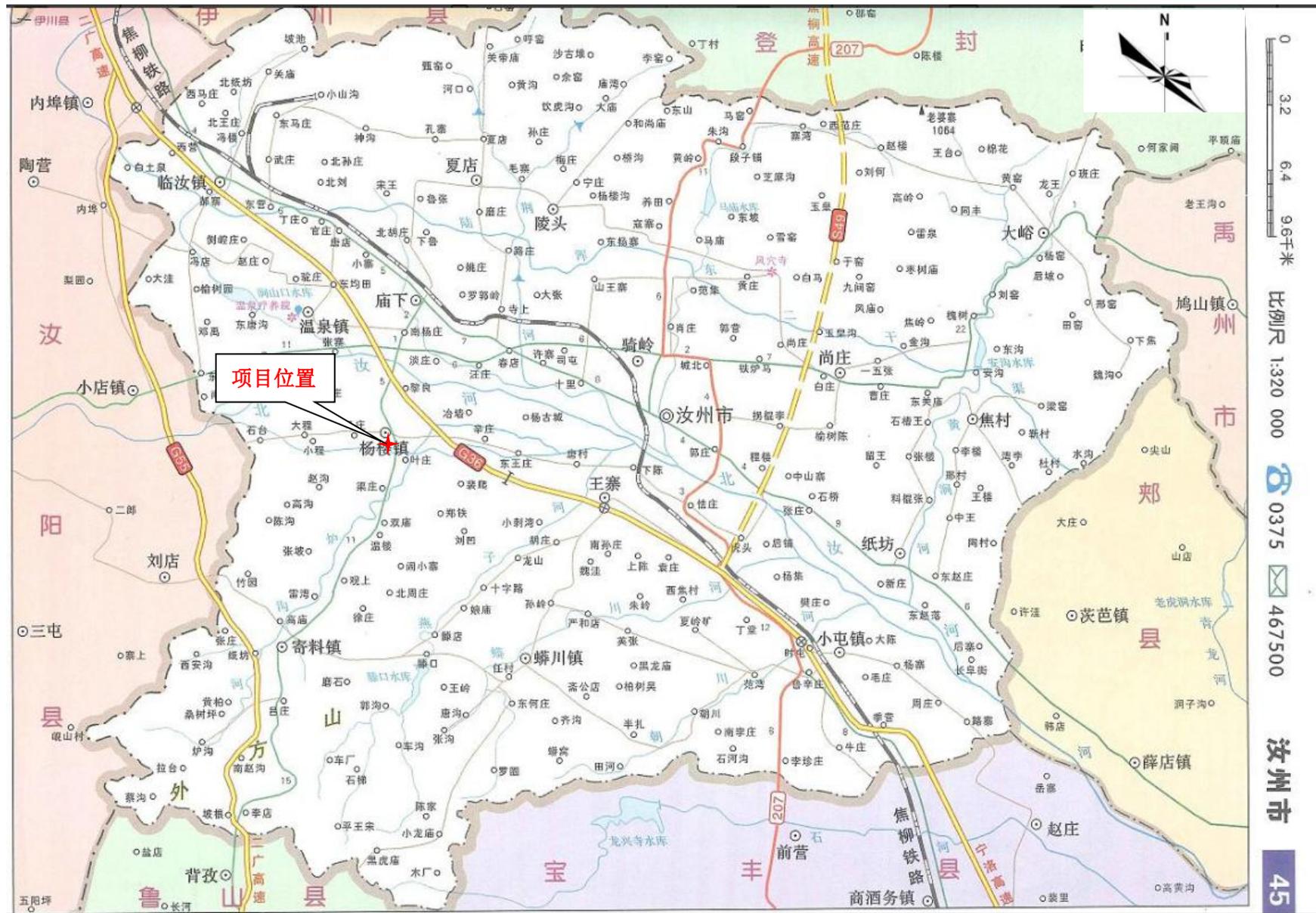
## 附图附件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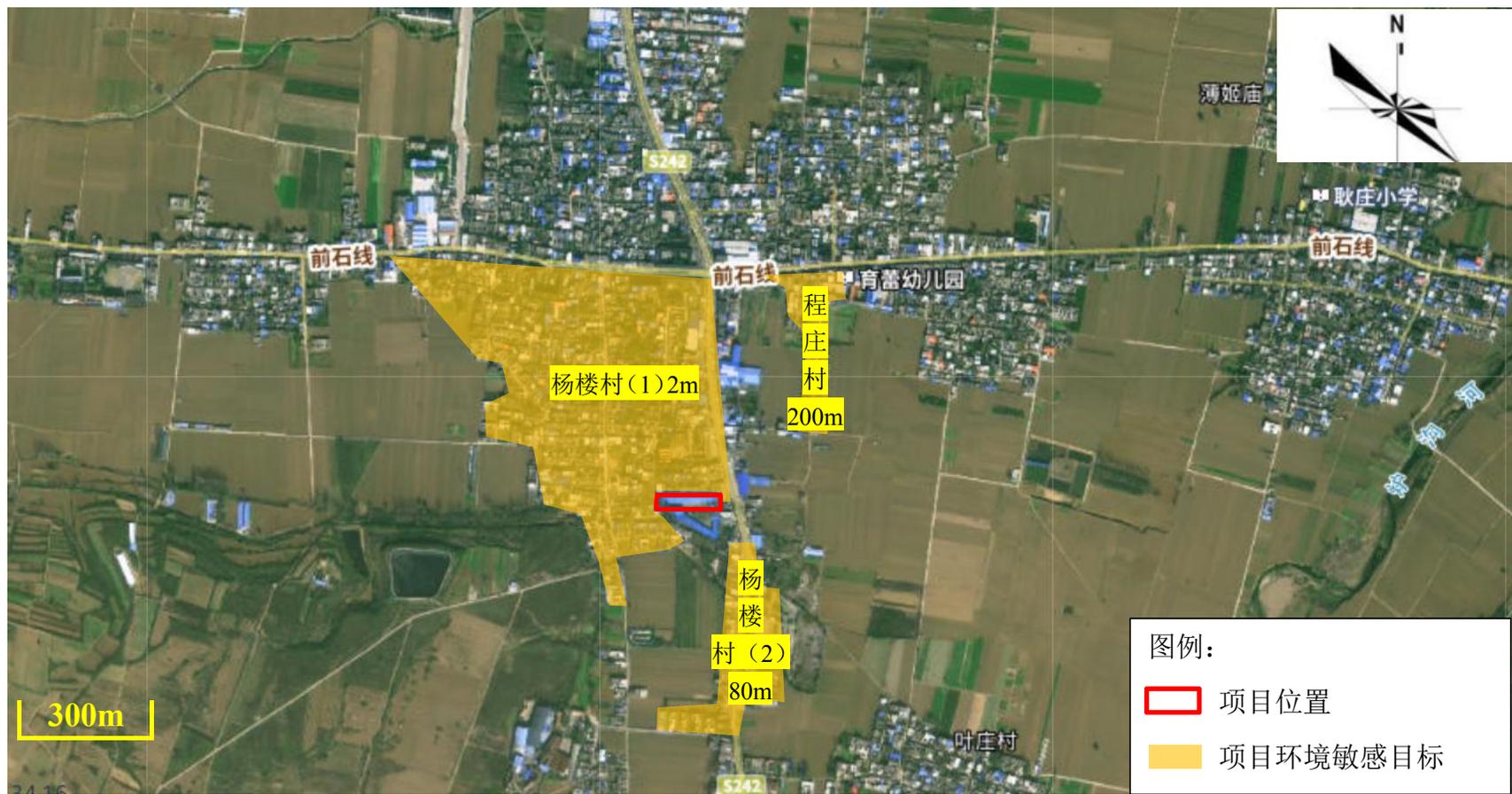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图 4 项目车间布置示意图
- 附图 5 项目补充检测点位示意图
- 附图 6 项目与汝州市大气重点单元位置关系图
- 附图 7 本项目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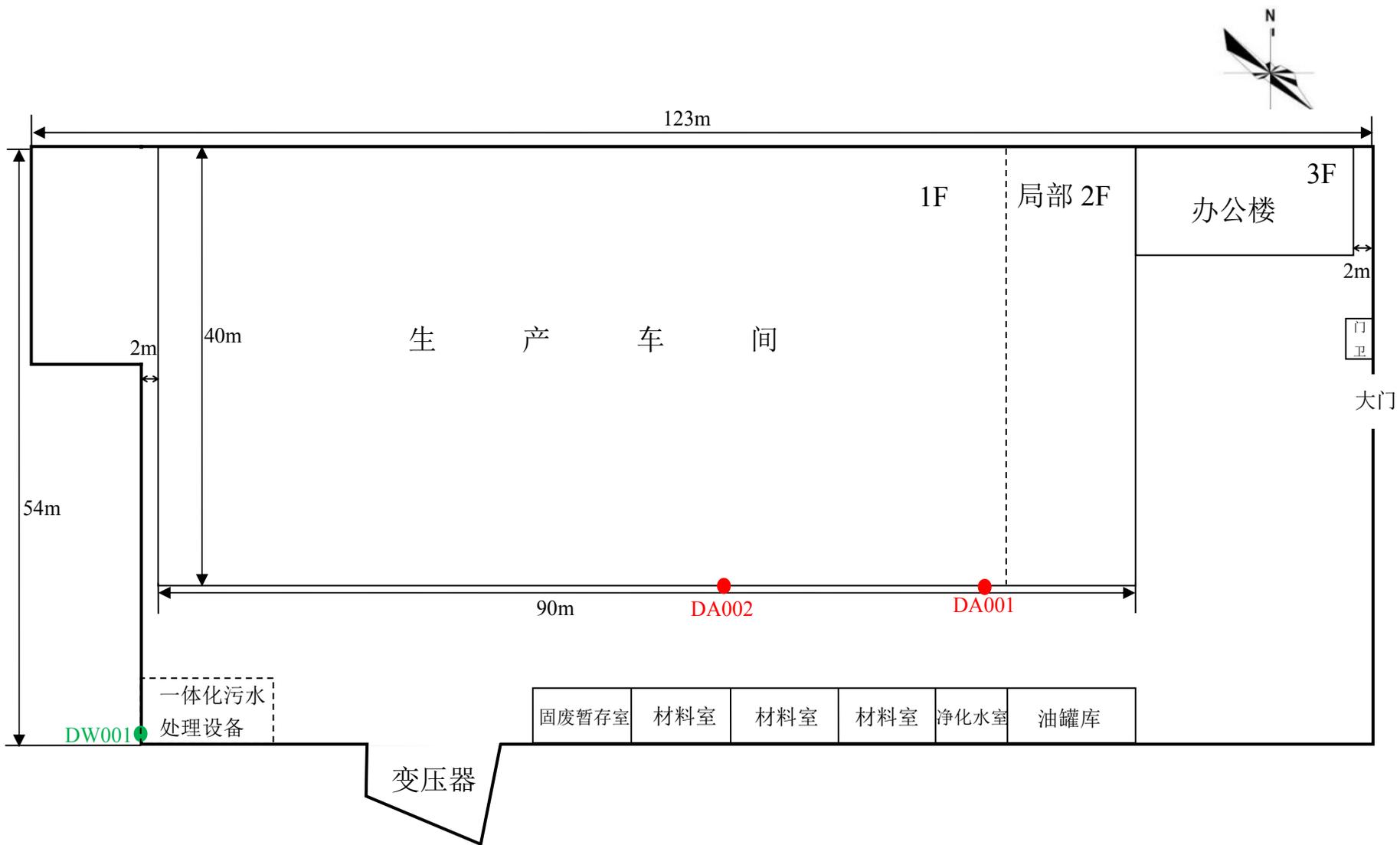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 营业执照副本
- 附件 4 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
- 附件 5 杨楼镇政府关于本项目证明
- 附件 6 项目用地预审情况回复
- 附件 7 项目租赁协议
- 附件 8 补充检测报告
- 附件 9 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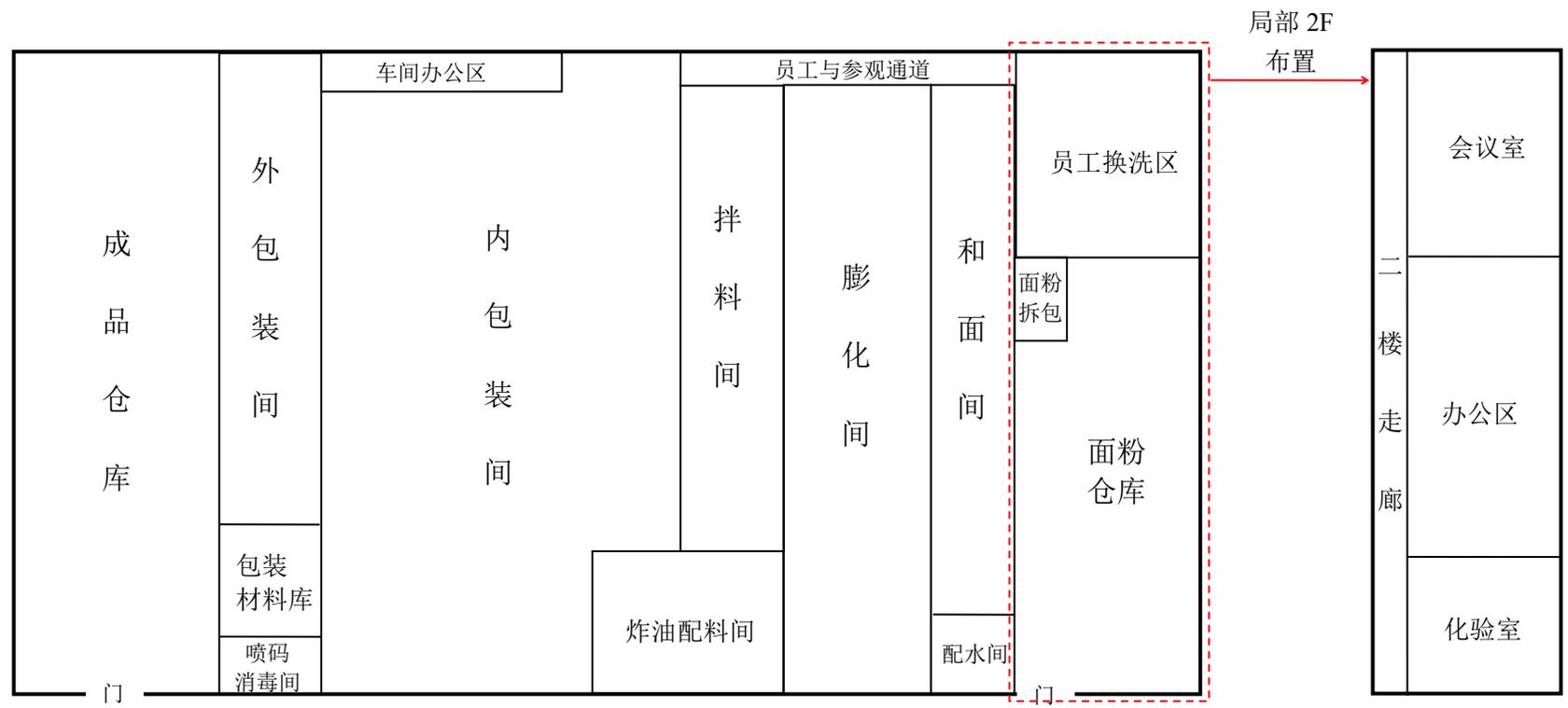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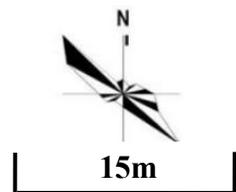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车间布置示意图



附图 5 项目补充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6 项目与汝州市大气重点单元位置关系图



厂区外部省道



厂区北侧杨楼村居民区



项目东侧杨楼村居民区



厂区南侧晋诚陶瓷公司



项目西侧杨楼村居民区



项目西南侧杨楼村居民区

附图 7 (1) 项目现场照片



厂区车间内现状



厂区车间内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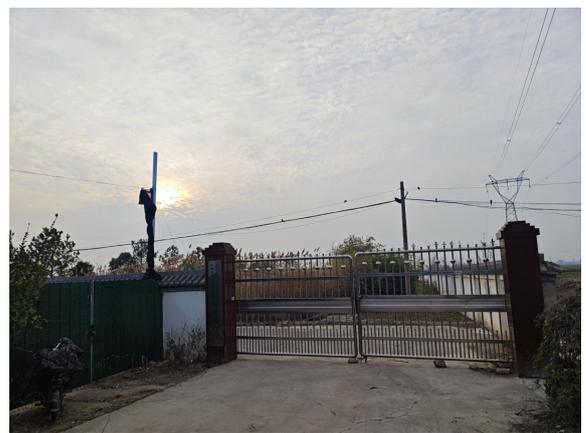
项目内南部现状



厂区内东部办公楼现状



厂区东侧歌舞厅



汝州市杨楼镇污水处理厂

附图 7 (2) 项目现场照片

# 委托书

河南百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承担“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望贵单位接到委托后，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和规范尽快开展该项目的环评工作。

特此委托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11-410482-04-01-265929

项 目 名 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6000吨调味面制品  
加工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482MAE1KCKTXN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十字路口南200米路西1号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10000平方米, 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分拣车间、办公综合楼、配电房、消防水电房及配水配电等设施。工艺技术: 原料(面粉、食用油、香辛料)外购-投料-和面-输送-下面-挤压膨化-切断-冷却-调味料制作-调味-分装-包装-成品。

主要设备: 和面机、搅拌机、成型机等。

项 目 总 投 资: 971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E1KCKTXN

# 营业执照

(副本)<sup>(1-1)</su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拾捌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年10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潘亚平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杨楼乡杨楼村十字路口南200米路西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酒）；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 10 月 08 日



## 证 明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建设项目，位于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南，占地面积 6090.42 平方米（9.15 亩），项目北侧民房，南侧为空地，东侧为省道，西侧为民房，项目建设符合汝州市杨楼镇产业发展需要，同意项目选址及建设。

特此证明



# 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关于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 调味面制品建设项目办理用地预审有关情况的 回 复

杨楼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关于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函》已收悉，现回复如下：

根据你单位提供的项目土地勘测的定界资料与 2022 年 4 月 15 日启用“三调”数据进行核对，该项目拟选址使用杨楼村集体建设用地 6090.42 平方米（折合 9.14 亩）。

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89 号）第二条的规定，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建设项目用地，不需申请办理用地预审。

该项目拟选址用地位于杨楼镇杨楼村集体建设用地范围内，且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可不进行用地预审。该回复不代表合法的用地手续，只作为办理环评手续使用，项目在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前不得开工建设。



**杨楼镇人民政府**  
**关于咨询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办理用**  
**地预审有关情况的函**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11月，是一家食品制造及销售的企业。公司选址位于杨楼镇杨楼村村南，占地面积6090.42平方（约9.15亩）。现就该公司办理用地预审有关情况需向贵局进行咨询，望给予回复。



##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

仝书文

身份证号: 410482197311142319

电话: 13837512743

乙方:(承租方)

夏克东

身份证号: 420626198107122435

电话: 13985439758

见证方: 王海洋

身份证号: 410482198210220538

电话: 199386966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位于 汝州市杨楼镇杨楼村南 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准确位置以实际国土图纸为准。厂房长 90 米,宽 40 米,高度最低点为 6.5 米,厂房为工字钢立柱大梁一个三角形钢结构,内部加阁楼 400 平方办公室及 50 米长\*2 米宽参观通道,车间西南侧 10 米路面上加 200 平方钢结构彩钢板仓库。厂房内部消防主水管安装到六个口,预埋 40 公分直径污水管。办公楼长 20 米,宽度 10 米,三层高,每层高度为 3 米,办公楼为混凝土结构,(厂房及办公楼整体抬高超过外面省道主路面,待土方入场乙方一次性补三万元给甲方)具体以乙方提供图纸为准。租赁期限 15 年,租赁期内房租十年内价格不变,十年后根据市场行情对房租适当调整,房租涨幅最高不超年房租的百分之二十,房租调整后十年内不变。年租金 28.8 万元(大写: 贰拾捌万捌仟 元整),押金(十)万元,合同期满后房屋非人为损坏,无需恢复原貌,房租及水电费结清无拖欠全额无息退还。

二、付款方式:乙方先付十万元定金,定金后期作为租房押金,押金五年后无息全额退换,五年后乙方按时缴付房租,甲方不再收取押金。甲方收到乙方定金第二天按乙方图纸开始厂房改造,工字钢立柱已做好付到贰拾万元,厂房办公楼改造好能移交出来付到一年房租。甲方移交给乙方后三个月为装修免租期,以免租期后计算需在每年房租到期三个月前付清下一年的租金。

收款人：金书文

收款账号：6217 0024 4000 8865 354

开户行：建设银行(改州支行)

三、租赁期内，乙方不得私自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厂房及办公室非乙方人为损坏情况下均由甲方负责修复，因不及时修复对乙方的损失由甲方负责。租赁期满后，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如乙方需继续租赁，需提前三个月与甲方续签租赁合同，如甲方有其他用途不再续租，需提前三个月与乙方协商。

四、在合同期间，合同期内甲方应保证所出租厂房及房屋无纠纷，村里或社会上地痞找事均由甲方负责。保证乙方正常生产使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正常使用，所有损失由甲方承担。甲方保证水电及道路正常使用（水费以自来水厂收费标准，如乙方自费安装所需变压器。电费按电业局收费价格为准，如由甲方出资安装变压器，电费由双方协商为准）。甲方按照乙方图纸改造工期为 50 天，给出 5 天缓冲期为最后期限。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生产经营，安全生产，注意用水用电及用火各方面安全，使用期间如乙方有任何生产及人员安全问题，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使用需要，对房屋进行改建，加盖需经甲方同意。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可增加附加协议，附加协议和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六、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如中途任意一方需终止合同，需经双方协商一致。如无法达成一致，经由法院判决。

甲方：金书文

乙方：

见证方：王海洋

2024 年 7 月 5 日

资质认定证书编号：22160106C017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  
加工建设项目环境现状检测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5-HP0005

共 8 页

检测类别： 环境空气、噪声  
报告日期： 2025 年 02 月 13 日



中汽建工（洛阳）检测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监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5、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6、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有疑问时，应在接到本报告之日起的 20 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

## 检测机构通讯资料

地址：洛阳市高新区翠微路 4 号 1 幢东辅楼

邮编：471000

联系电话：0379-65939851

投诉电话：0379-64762696

电子邮箱：[lyjgc@126.com](mailto:lyjgc@126.com)

### 检测结论汇总表

项目名称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现状检测
委托单位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检测项目	<p>本项目主要检测内容如下：</p> <p>一、环境空气</p> <p>检测项目：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p> <p>检测点位：项目东南侧杨楼村；</p> <p>检测频次：4 次/天，检测 3 天；</p> <p>二、噪声</p> <p>检测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环境噪声；</p> <p>检测点位：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厂区南杨楼村居民区；</p> <p>检测频次：昼夜各一次，检测 2 天；昼夜各一次，检测 2 天；</p> <p>具体检测内容见正文。</p>
检测结论	<p>本项目检测结果见正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汽建工（洛阳）检测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5 年 02 月 13 日</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签 发：晋亚瑞 晋亚瑞 审 核：娄 静 娄静

报告编写：张磊超 张磊超 检 测：潘 雍 潘雍 黄晶晶 黄晶晶

## 一、项目概况

(1) 委托编号：HC25031

(2) 项目名称：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现状检测

(3) 项目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杨楼村

(4) 委托单位：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5) 受检单位：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6) 采样日期：2025 年 01 月 18 日~2025 年 01 月 20 日

(7) 检测日期：2025 年 01 月 18 日~2025 年 01 月 21 日

##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表 2-2。

表 2-1 环境空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项目东南侧杨楼村	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4 次/天，检测 3 天

表 2-2 噪声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厂区南杨楼村居民区	环境噪声	

## 三、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3-1~表 3-2。

表 3-1 环境空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0.01 mg/m <sup>3</sup>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7 年）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0.001 mg/m <sup>3</sup>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0.07 mg/m <sup>3</sup> (以碳计)

表 3-2 噪声检测分析及仪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四、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本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2. 检测点位布设、样品采集，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门颁布的有关技术规范、规定执行，分析测试选用国家标准方法、最新版本的环境检测分析方法。
3. 环境检测人员掌握有关的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经过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4. 各类环境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5.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 五、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5-1~表 5-3。

表 5-1 环境空气检测分析结果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项目东南侧杨楼村	2025.01.18	02:00-03:00	0.08	0.002	0.96
		08:00-09:00	0.11	0.003	0.99
		14:00-15:00	0.12	0.003	0.96
		20:00-21:00	0.11	0.003	0.97
	2025.01.19	02:00-03:00	0.10	0.002	0.97
		08:00-09:00	0.12	0.003	0.92
		14:00-15:00	0.10	0.002	0.86
		20:00-21:00	0.11	0.003	0.85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2025.01.20	02:00-03:00	0.10	0.002	0.82
		08:00-09:00	0.11	0.003	0.82
		14:00-15:00	0.12	0.003	0.77
		20:00-21:00	0.11	0.003	0.63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2025.01.18	东厂界	52	46
	南厂界	56	40
	西厂界	56	45
	北厂界	53	42
	厂区南杨楼村居民区	53	44
2025.01.19	东厂界	52	44
	南厂界	49	44
	西厂界	54	42
	北厂界	58	44
	厂区南杨楼村居民区	56	42

表 5-3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参数表

检测日期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向风速 (m/s)	相对湿度 (%RH)	总云量	低云量
2025.01.18	地点: 项目东南侧杨楼村					
02:00	0.7	99.91	西 3.9	45	3	0
08:00	2.9	99.69	西 4.3	37	2	0
14:00	11.7	99.10	西北 3.6	21	3	1
20:00	6.3	99.53	西北 3.0	30	3	1
2025.01.19	地点: 项目东南侧杨楼村					
02:00	0.4	99.92	西北 3.7	42	3	1
08:00	4.1	99.60	西北 3.4	33	3	0
14:00	12.5	98.95	西北 3.2	17	3	0
20:00	7.6	99.40	东北 1.9	29	3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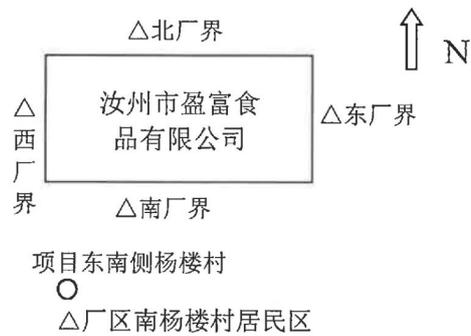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向风速 (m/s)	相对湿度 (%RH)	总云量	低云量
2025.01.20	地点：项目东南侧杨楼村					
02:00	1.3	99.86	北 2.3	44	3	0
08:00	3.6	99.64	东北 2.7	32	2	0
14:00	13.7	98.83	东 2.4	19	2	0
20:00	7.0	99.48	东 3.0	36	3	1

## 六、参与人员

潘雍、高桂林、黄晶晶、赵佳妮

-----报告正文结束-----

附图 1：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噪声检测点位，○为环境空气监测点位

附图 2：现场采样照片



环境空气采样



噪声



##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对报批的《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6000 吨调味面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相关内容，对提交的环评文件及附件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可评价内容与评价结论。在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要求进行施工，确保项目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如因环保设施落实不到位引起环境影响，造成环境风险事故，我公司愿意负责。

汝州市盈富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亚平

2025 年 9 月 17 日